

布克的奇遇

[中国]肖建亨

布克的奇遇

整个故事，是从布克——我们邻居老李的一只狼狗——神秘的失踪，然后又安然无恙地回来开始的。

不过，问题并不是在布克的失踪和突然出现上，问题是在这里：有两位住在延河路的大学生，曾亲眼看见布克被汽车压死了；而现在，隔了三个多月，布克居然又活着回来了！

被汽车压死了的狗怎么会活转来呢？……嗯，还是让我从头说起吧！

布克原是一只转了好几个主人的纯种狼狗。它最后被送到马戏团里去的时候，早已过了适合训练的年龄。马戏团的驯兽员拒绝再训练它，因为它在几个主人的手里转来转去的时候，已经养成了许多难改的坏习惯。

我们的邻居老李，就是那个马戏团里的小丑。他不但是个出色的喜剧演员，也是一个心地善良的老人。他听说马戏团决定把布克送走，就提出一个要求：给他一年时间，他或许能把布克教好。

这样，布克才成了我们四号院子——这个亲密大家庭中的一分子。实际上，这是一只非常聪明伶俐的狼狗。在老演员细心的训练之下，布克很快就改变了它的习惯，学会了许多复杂的节目。一年快结束的时候，马戏团里除掉那个固执的驯兽员之外，其余的人都认为不久就可以让布克正式演出了。

然而，正当布克要登台演出的前夕，不幸的事情发生了。4月3号那天晚上，布克没有回家。大家等了整整3天，依旧不见它的影子。

3天下来，老演员显著地消瘦了。我们院子里的人都知道这是为什么。说真的，我们还从来没见过哪一个人能像老李这样爱护这只狗的。

礼拜天一到，我就发动了院子里所有的人，到处去寻找布克。我这样做，不只是为了老演员一个人，有一大半，也是为了我那个可爱的小女儿小惠。小惠自从5岁那年把腿跌断了，就一直躺在床上。我上工厂去的时候，虽然有不少阿姨和小朋友来照顾她，可是失去了一条腿的孩子，生活总是比较单调的。自从老演员搬到我们四号院来以后，情形就好了不少。老演员、布克和小惠立刻成了好朋友。有了布克，小惠的生活也变得愉快得多了，甚至胖了起来。可是现在……为了不叫老演员更加伤心，我简直不敢告诉他：小惠为了布克，已经悄悄地哭了好几次了。

那天，正好送牛奶的老王和邮递员小朱都休息。大家分头跑了一个上午，还是小朱神通广大，他打听到：在3号那天，就在延河路的西头，有一只狼狗被汽车压死了。这只狼狗正是布克。据两个大学生说，他们亲眼看见一部载着水泥的十轮大卡车，在布克身上横着压了过去。布克当场就死去了。这件事发生的时候，他们正好在旁边。不过，当他们给公安局打完电话回来后，布克的尸体却失踪了！

看来悲剧是已成事实。然而，布克尸体的神秘的失踪，却使这个心地善良的老演员产生了一线希望：也许，布克并没有死，有一天，它也许还会回来吧！

真假布克

事情的确并没有就此结束。隔了三个多月，有一天，我下班回家，刚走到家门口，就听见了小惠和老演员的笑声。在这笑声中，还夹着一声声快活的狗吠。

“老李一定又弄到一只狗了。”我这样想着。可是一走进屋里，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了，那狗竟然是布克！

“你瞧！你瞧！”老演员一见我就嚷开了，“我说一定是哪位好心人把布克救活了。你瞧，现在它可回来了。”

布克还认得我，看见我就亲热地走过来，向我摇着尾巴。老演员的一切训练，它也还记得，而且，连小惠教给它的一些小把戏，也没有忘记。当场它还为我们表演了几套。

布克的归来，的确成了我们四号院子这个大家庭的一件大喜事。那天晚上，大家都来向老演员和小惠道贺。可是到了第二天，我发觉这里面有些不对头的地方。我突然觉得，布克多少是和从前有些两样了。起先我只是模模糊糊地觉得这样，可是仔细地想了一下后，我就发现原来是布克的毛色和从前不同了。我的记忆力一向很好。我记得布克的毛原是棕黑色的，现在除了脑袋上的毛色还和从前一样，身上的毛色却比从前浅了一些。我把布克拉到跟前一看，发现它的颈根有一圈不太容易看出来的疤痕，疤痕的两边毛色截然不同。两个大学生曾经一口咬定说：布克的身体是被卡车压坏了。我一想起他们的话，不由得产生了一个叫我自己也不敢相信的念头：布克的身体一定不是原来的了！

我是一个有科学知识的人，从来就不迷信。但是眼前的事实，却只有《聊斋》上才有！

我越是注意观察布克，就越相信我的结论是正确的。不过，我还不把这个奇怪的念头儿向老李他们讲出来。直到布克回来的第三天早晨，这件事情也终于被老演员发觉了。

这是一个天气美好的星期天。我把小惠抱到院子里看老演员替布克洗澡。我站在窗子跟前，正打着主意，是不是要把我的发现向老李讲出来。忽然，老演员慌慌张张地朝我跑来。他像被什么吓着了似的，上气不接下气对我喊道：

“这不是布克！啊，这不是布克！”

“瞎说！”我故意这样答道。

“不不不，我绝对不会弄错！”老演员还是非常激动，“布克的肚子下面有一块白色的毛；它的爪子也不是这样的！我记得，它的左前爪有两个脚趾是没有指甲的。可是现在，你瞧，白色的毛不见了，指甲也有了，身上的毛色也变浅了！”

布克的第一次演出

我和老李都没有把这件事向大家讲出来，因为讲出来，谁也不会相信我们的，只会引起别人对我们的嘲笑。

布克演出的那一天终于来到了。四号院子里的人，能去马戏场的都去了。

但是在所有的人当中，恐怕不会再有比老演员、小惠和我更加激动的了。临到上台之前，老演员忽然把我叫到后台去。他的脸色很难看。老演员指着布克对我说：

“你看看，布克怎样了？”

布克的精神看起来的确不大好。它好像突然害了什么病似的。然而那天布克的演出，还是尽了职的。这是老演员精心排练的一个节目：他突然变成了一个宇宙航行家，带着一只狗去月球航行，结果由于月球上重力比地球上小得多，闹了不少笑话。观众们非常喜欢这个新颖的节目。老演员和布克出来谢了好几次幕。布克演出的成功，使老演员非常激动。在最后一次谢幕的时候，他忽然一下子跨过绳圈，把小惠也抱到池子中心去了。在观众的惊奇和欢呼声中，小惠叫布克表演了几套她教它的小把戏。

布克立刻成了一个受人欢迎的演员。可是，到了演出的第三天，突然又发生了一件新的事故：布克的左后腿突然跛了，演出只好停止。

第二天，事情又有了新的发展。那是星期六的下午，我和老演员把小惠抱到对面公园的大树下，让布克陪着她玩，然后各自去上班了。没想到我从工厂回来，却看见小惠一个人坐在那儿抽抽噎噎地哭。原来我们走后不久，就来了一个陌生人。他好像认得布克似的，问了小惠许多问题。最后他对小惠说，这只狗是从他们实验室里跑出来的。他终于说服了小惠，留下了一张条子，把布克带走了。可是布克一走，小惠又后悔起来，急得哭了。

我打开那张便条的时候，老演员正好从马戏团里回来。那张便条这样写道：

同志，我决定把这只狼狗牵走了。从您的孩子的口中听来，我觉得其中一定有许多误会。由于这只狼狗跟一个重要的试验有关，所以我不能等您回来当面解释，就把它带走了。如果您有空的话，希望您能到延河东路，第一医学院附属研究所第七实验室来面谈一次。

一听到实验室和医院这几个字，老演员、小惠都急坏了。

“爸爸！布克病了吧？爸爸！布克病了吗？”小惠抓住我的手，着急地问。老演员呢，只是喃喃地说：

“啊，可怜的布克！我们这就去！我们这就去！”

没有身体的狗头

在第七实验室里将会遇到些什么，我们原是没有一点儿准备的。现在回忆起来固然好笑，可是在当时，我们真为布克担了许多心。

研究所比我们想象的要大得多，这差不多是一幢大厦了。我们在主任办公室等了半个多钟头，秘书告诉我们说主任正在动手术。老李等不及了，拉着我要上手术室去找他。我们刚走出房门，就发觉我们是走错了路，走到一间实验室里去了。我正想退出去，老演员忽然惊呼了一声。随着他的指点，实验室里的一些景象也不由得把我钉在地板上了。

在这间明亮而宽敞的实验室的四旁，放着一只只大小不同的仪器似的大铁柜。铁柜上部都镶着玻璃，里面亮着淡蓝色的灯光。透过玻璃，我们看到里面有一些没有身体的猴头和狗头在向我们龇牙咧嘴地做着怪脸。有一只大耳朵的猎狗的狗头，当我们走近的时候，甚至还向我们吠叫起来，可是没有声音。

这些惊人的景象，叫我记起了一年多以前在报纸上登载过的一则轰动一时的消息：苏州的一些医学工作者进行了一些大胆的试验，他们使一些切掉了身躯的狗头复活了；他们还把切下来的狗头和另一只狗的身体接起来，并且让这些拼凑起来的狗活了一段时间；他们还进行了另外一些大胆的试验：掉换了狗的心肝、肺、肾脏、腿或者别的一些组织和器官。以后，我在一次科学知识普及报告会上，进一步地了解了这件工作的意义。原来医学工作者做这一系列试验，是为了解决医疗上的一个重大问题：给人体进行“器官移植”。因为一个人常常因为身体上的某一器官损坏而死亡，如果能把这个损坏的器官取下来，换上一个健全的，那么本来注定要死亡的人，就可以继续活下去，就可以继续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贡献出更多的力量。显然，这些试验如果能够获得成功，不但能挽救千千万万病人的生命，而且也能普遍地延长人类的寿命。

生与死的搏斗

我们终于在手术室的门口，找到了第七实验室的主任——姚良教授。他是一个胖胖的、个子不高而精力充沛的中年人。没用几分钟，我们就弄清楚了许多原先不清楚的事情。

正和我们所猜测的一样，第七实验室在进行着器官移植的研究工作。布克那天的确是被卡车压死了。那天，实验室的工作人员被派到郊区去抢救一个心脏受了伤的病人。他们在回来的路上，正巧碰上了那个事故。他们从时间上推测，布克的心脏虽然已经停止跳动，血液已经停止循环，可是它的大脑还没有真正死亡。只要把一种特别的营养液——一种人造血——重新输入大脑，那么，布克还可能活过来。

出诊车上正好带着一套“人工心肺机”。实验室的工作人员毫不迟疑地把布克抬到车上。他们知道，在这种情况下进行紧急抢救，比在研究所里做试验的意义还重大得多。因为在大城市里，许多车祸引起的死亡，是由于伤员在送到医院去的途中，耽搁的时间过长了。

工作人员估计得一点儿不错，布克接上了人工心肺机才5分钟，就醒了过来。然而，布克的内脏损伤得太厉害，肝脏、脾脏和心肺，几乎全压烂了。这些器官已经无法修复，当然也不可能全部把它们一一掉换下来。最后，专家们就决定进行唯一可以使布克复活的手术，把布克的整个身体都换掉……

“可是，”听了姚主任的解释，我突然记起了去年在那次报告会上听来的一个问题，“姚主任，器官移植不是一直受着什么……什么‘异性蛋白质’这个问题的阻碍吗？难道现在已经解决了？”

“对，问得好。”姚主任一面用诧异的眼光打量我，一面回答说，“是的，在几个月以前，器官移植还一直是医学界的一个理想。以前，这只狗的器官移植到另一只狗身上，或者这个人的器官移植到另一个人身上，都不能持久。不到几个星期，移植上去的器官就会萎缩，或者脱落下来。这并不是我们外科医生的手术不高明，也不是设备条件不好，而是由于各个动物的组织成分的差异而造成的。这种差异，主要表现在蛋白质的差异上。谁都知道，蛋白质是动物身体组织的主要成分。科学家早就发现，动物身体组织中的蛋白质，总是和移植到身上来的器官中的蛋白质相对抗，它们总是消灭‘外来者’，或者溶解它们。所以在以前，只有同卵双胞胎的器官才能互相移植。

因为双胞胎的蛋白质的成分是最相近的……”

“这么说来，那布克呢？它也活不长了？”一听姚主任这样解释，老演员立刻着急起来。

“不，”姚主任笑了笑，“我说的还是去年的情况。你们也许还不知道，现在，全世界的科学家都在寻找消灭这种对抗的方法。5个月前，我们实验室已经初步完成这个工作。我们采用了这样几种方法：在手术前，用一种特殊的药品，用放射元素的射线，或者用深度的冷冻来处理移植用的器官和动手术的对象。当然，一般说来，我们这几种方法是联合使用的。布克在进行手术之前，也进行过这种处理……”

“啊！”我和老演员心里放下了一块石头，“这么说，布克能活下去？”

“不，不，”一提到这个问题，姚主任脸上立刻蒙上了一层阴影，“你们别激动，你们总知道，我们对布克的关心也绝不亚于你们。在这种情形下救活的狗，对我们实验室，对医疗科学，都有特别重大的意义。它的复活能向大家证明，器官移植也能应用到急救的领域里去。可是说真的，当时我们并不知道这只狗是有主人的。唉，这真是一只聪明的狼狗，它居然能从我们这儿逃出去！可是这一段时间的生活，显然对它是不利的。要知道，我们进行了手术以后，治疗并不是就此停止了；我们还要给它进行药物和放射性治疗，这是为了使蛋白质继续保持一种‘麻痹’的状态。另外，我们还要给它进行睡眠治疗。这你们是知道的，根据巴甫洛夫的学说，大脑深度的抑制，可以使机体的过敏性减低……”

“那布克……布克又怎样了呢？”我和老演员不约而同地喊了起来。

“是的，布克的情形很不好。它的左后腿就是由于这个原因才跛的。那儿的神经显然已经受到了影响。如果不是我们的工作人员偶然碰到了它，这种情形恐怕还要发展下去。我很奇怪，为什么你们没有见到我们寻找失狗的广告。布克一逃走，我们的广告第二天就在报纸上登出来了……”

姚主任忽然打住了。他犹豫了一下，突然站了起来，说：“请跟我来吧。我带你们去看看布克。不过，请你们千万别引起它的注意和激动。”

这个时候，我们的心情是可想而知的了。我觉得仿佛是去看一个我们自己的生了病的孩子，更不用说那个善良的老演员有多么激动了。

我们在实验室楼下的一间房间里，看到了真正的奇迹：一只黄头黑身的狼狗；一只棕黑色的猎犬，却长着两条白色的后腿；至于那只被换了头的猴子，如果不是姚主任把它颈子上的疤痕指给我们看，我们是绝对看不出来的。这些经过了各种移植手术的动物，都生气勃勃地活着。这些科学上的奇迹，是为了向世界医学工作者代表大会献礼而准备的。在我们看到的时候，对外界来说，这还是一个小小的秘密。

在楼下的另一个房间里，我们终于看到了我们那个非常不幸，也可以说是非常幸运的布克。不过，这时它已经睡着了，是在一种电流的催眠之下睡着的。它把它的脑袋搁在自己的——也可以说是另一只狗的——爪子上，深深地睡着了。几十只电表和一些现代化的仪器，指示着布克现在的生理情况。几个穿着白大褂的年轻的医学工作者，正在细心地观察它，服侍它，帮助它进行这一场生与死的搏斗。

姚良教授显然也被我们对布克的感情感动了。这个冷静的科学家，突然挽起了我们两人的胳膊，热情地说：

“相信科学吧！我们一定能叫它活下去！”

那天从研究所回家后，我好久好久都在想着一个问题。第二天早晨，我一打开房门，就看见老演员也站在门口等着我。我们用不着交谈，就知道大家要说什么了。

“走，我们应当马上去找姚主任！”老演员说道。

聪明的读者一定知道，我们这次再去找姚主任是为了什么。是的，这一次，是为了我们的另一个孩子——小惠——去找这位出色的科学家的。

布克的正式演出

在报上读过“世界医学工作者代表大会”的报道和有关我们的新闻的人，当然用不着再读我的这最后的几句话了。但是，我那喜悦的心情，使我不得不再在这儿说上几句。

在“世医大会”上，各国的医学家们都肯定了姚良教授和他的同事们的功绩。大会一致认为：姚良教授的试验证明，器官移植术已经可以实际应用了。换句话说，器官移植术已经可以应用到人的身上来了。

正如你们所知道的一样，第一个进行这种手术的，是我那可爱的小女儿——小惠。你们一定已经看出，我是很爱小惠的。第一次进行这种手术当然有是有很大的危险的，但是科学有时候也需要牺牲，任何新的事物，总要有第一个人去尝试。我可以这样说，如果科学事业需要我的话，我一定会挺身而出的，更不要说是这种能使千百万人重新获得生命和幸福的重大试验了。

小惠的手术是在9月里进行的，离“世医大会”的召开只有5个多月。这种大跃进的作风和魄力，使国外许多有名望的医学家都感到惊讶。6个月以后，小惠已经可以下地走路了。移植到小惠身上的那条腿，肤色虽然有些不同，用起来却和她自己的完全一样。

第二个进行这种手术的是著名的共产主义劳动英雄、钢铁工人陈崇。在一次偶然事故中，他为了抢救厂里的设备，一只手整个儿被烧坏了。劳动英雄陈崇的手术进行得也很顺利。以后，心脏的掉换、肾脏的掉换，都在第一医学院里获得了成功。姚良教授的方法，被迅速地推广到别的城市和国家去了。

至于布克，我想也用不着我在这儿多介绍了。自从报纸上介绍了它的奇遇以后，它已经成了一个红得发紫的演员了。为了满足许多人的好奇心，布克终于被允许在马戏团里演出。它的后腿还微微地有些儿跛，可是它那出色的表演却弥补了这个不算太大的缺陷。

我还记得布克重新登台那天的盛况。姚良教授和我们四号院子里的朋友当然都去了。布克的节目是那天的压台戏。当表演完毕，在谢幕的时候，知道这事件始末的观众突然高声地喊了起来：

“我们要见小惠！我们要见姚良教授！”

“我们要见小惠！我们要见姚良教授！”

戴着尖帽子、穿着小丑服的老演员，激动得那样厉害。他突然从池子那头，一个跟头翻到我们的座位跟前。他非常滑稽地，但又是非常严肃地向我们做了一个邀请的姿势。在观众的欢呼声中，小惠拉着姚主任的手，就像燕子似的飞到池子中间去了。

看到小惠能这样灵活地走动，就不由得叫我记起了她第一次被老演员抱到池子里去的情景。我不觉激动得眼睛也被泪水模糊了。当然，你们一定知

道，这并不是悲伤，这是真正的喜悦！为科学，为我们人类的智慧而喜悦！

[作品赏析]

《布克的奇遇》发表于 1962 年，是肖建亨科幻小说的代表作之一。

肖建亨是我国较早开始科学幻想小说创作并取得了很大成绩的一位作家。这篇创作于 60 年代初的作品，对器官异体移植提出了大胆神奇的幻想。

然而在这篇小说中，作者并没有将主题局限于器官移植这一科学命题上。作品写马戏团演员老李驯养的狼狗布克被汽车压死，医生给它施行了器官移植手术，为它换了一个身子，布克终于登上舞台，表演了精彩的马戏节目。这还不是故事的全部内容。有一个不幸的小姑娘小惠，从小失去了一条腿，生活很寂寞。后来布克来了，给她带来了快乐，和她成了好朋友。正是由于这个原因，布克的失踪引起了许多人的关心和不安。随着故事的发展，在归来的布克再次登上舞台、演出获得成功的时候，小惠竟像燕子似地飞到了舞台中间。

这篇小说构思巧妙，以马戏团的动物演员狼狗布克为主角展开故事，使小说富于动作性，充溢着儿童情趣。悬念的运用，给小说增添了艺术魅力。

这篇小说获第二次全国少年儿童文艺创作（1954—1979）二等奖。

他们那时候该多有趣啊

[美国]艾·阿西莫夫

那天晚上，玛琪甚至把这件事记在自己的日记里了。在 2155 年 5 月 17 日这一页里她写道：“今天，托米发现了一本真正的书！”

这是一本很旧的书。玛琪的爷爷有一次告诉过她，当他还是一个小孩子的时候，他的爷爷对他讲，曾经有那么一个时候，所有的故事都是印在纸上的。

他们翻着这本书，书页已经发黄，皱皱巴巴的。他们读到的字全都静立不动，不像通常他们在荧光屏上看到的那样按顺序移动，真是有趣极了，你说是不是？读到后面，再翻回来看前面的一页时，刚刚读过的那些字仍然停留在原地。

“呀！”托米说，“多浪费呀！我想，这样的书一读完，就得扔掉。我们的电视屏幕已经给我们看过一百万本书，可它还能继续给我们许许多多别的书看，我可不会把它扔掉！”

“我也不会扔掉。”玛琪说。她只有 11 岁，读过的电视书不像托米读过的那样多。托米已经 13 岁了。

她问：“你是在哪儿找到这本书的？”

“在我们家。”他指了一下，可并没有抬起头，因为他正全神贯注地看着书。“在顶楼上。”他又说。

“书里写的什么？”

“学校。”

玛琪脸上露出鄙夷不屑的神情：“学校？学校有什么好写的？我讨厌学校。”玛琪一向讨厌学校，可现在她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憎恶它。那个机器老师一次又一次地给她做地理测验，她一次比一次答得糟，最后她的妈妈发愁地摇了摇头，把教学视察员找了来。

教学视察员是个身材矮小的胖子，脸红扑扑的，带着一整箱工具，还有测试仪和电线什么的。他对她笑了笑，递给她一个苹果，然后把机器老师拆开。玛琪暗暗希望，拆开以后，他就不知道怎样重新装上，可他却偏偏知道。过了一小时左右，机器老师已经重新装好，黑乎乎的，又大又丑，上面还带着一个很大的荧光屏。在这个荧光屏上，能映出所有的课文，还没完没了地提出问题。这倒也无所谓，最令她痛恨的东西是那个槽口——她非得把作业和试卷塞进去的那个口子。她总是要用那种打孔文字把作业和答卷写出来——在她 6 岁的时候，他们就让她学会使用这种文字了——而那个机器老师便飞速地批出了分数。

视察员把机器调好以后，拍拍她的脑袋，笑着对她妈妈说：“这不是小姑娘的错，琼斯太太。我认为是这个机器里的地理部分调得太快了，这种事是常有的。我把它调慢了，已经适合于 10 岁年龄的孩子们的水平了。说实在的，她总的学习情况够令人满意的了。”说着，他又拍了拍玛琪的脑袋。

玛琪失望极了，她本来希望他们会把这个机器老师拿走，他们有一次就把托米的机器老师搬走了近一个月之久，因为历史那部分的装置完全显示不出图像来了。

所以她对托米说：“怎么会有人写学校呢？”

托米用非常高傲的眼光瞧了她一眼：“因为它不是我们这种类型的学校，傻瓜。那是几百年前的那种老式学校。”接着他一字一顿地说：“几个世纪前。”

玛琪很难过。“嗯，我不知道古时候有什么样的学校。”她从他肩膀后面看了一会儿那本书，开口说，“不管怎么说，他们得有一个老师吧？”

“当然，他们有个老师，可不是我们这样的老师。是一个真人！”

“一个真人？真人怎么会是个老师呢？”

“是这样的，他只不过给孩子们讲课，留些作业，提提问题。”

“真人可没那么聪明。”

“当然聪明啦。我的爸爸就和我的机器老师知道得一样多。”

“不可能。真人不可能知道得和老师一样多。”

“我敢打赌，我爸爸知道得差不多和它一样多。”

玛琪不打算争吵下去，便说：“我可不想让一个陌生人到我家来教我功课。”

托米尖声大笑：“你不知道的事太多了，玛琪。那些老师才不到你家里来上课呢。他们有一个专门的地方，所有的孩子们都到那儿去上学。”

“所有的孩子都学一样的功课吗？”

“那当然，如果他们的年龄一样的话。”

“可我妈妈说，一个老师是需要调整的，好适合他所教的每个男孩子和女孩子的智力。另外，对每个孩子的教法都应该是不同的。”

“他们那时候恰好不是那么做的。如果你不喜欢书里说的这些事，你就干脆别读这本书。”

“我没说我不喜欢。”玛琪急忙说。她很想知道那些有趣的学校是怎么回事。

他们还没看到一半，这时玛琪的妈妈喊了起来。

“玛琪！该上课了！”

玛琪抬起头来。“还没到时间呢，妈妈。”

“到了。”琼斯太太说，“托米差不多也快到点了。”

玛琪对托米说：“托米，下课以后我可以和你一起再读读这本书吗？”

“也许可以。”他冷冷地回答。然后，他吹着口哨走开了，胳膊底下挟着那本满是灰尘的旧书。

玛琪走进上课的地方。课堂就在她卧室隔壁。机器老师的开关已经打开，正等着她。除了星期六和星期日，它每天总是在相同的时间开启的。因为妈妈说，假如小姑娘每天都按一定的时间学习，成绩会更好一些。

电视屏幕亮了起来，开口说：“今天的算术课讲分数的加法。请把昨天的作业放进槽口。”

玛琪叹了口气，照它的话做了。她脑子里还在想着她爷爷的爷爷是个小孩子的时候，他们办的那种老式的学校。附近一带所有的孩子都到一处去上学，他们在校园里笑呀、喊呀，他们一起坐在课堂里上课，上完一天的课，就一块儿回家。他们学的功课都一样，这样，在做作业的时候，他们就可以互相帮助，有问题还可以互相讨论。

而他们的老师是真人……

机器老师正在屏幕上显现出这样的字：“我们把 $1/2$ 和 $1/4$ 这两个分数加在一起——”

玛琪在想，在过去的日子里，那些孩子一定非常热爱他们的学校，他们那时候多有趣啊！

[作品赏析]

在这篇幻想小说中，当时间的列车运行到 2155 年 5 月 17 日的时候，小学生玛琪和托米竟然为发现了一本“真正的书”而惊讶、欣喜。这本书最大的特点是用纸做成的，而且印在纸上的字全都静立不动。更重要的是，书中写的是几百年前的老式学校的事，那里有真人老师，有许多男孩、女孩坐在同一间屋子上课。这对玛琪来说是多么的新鲜有趣啊！

作者站在未来（2155 年）的角度，描写我们现在的生活，用未来人对现代人的羡慕和向往来揭示机器文明对人的冲击和消极影响，为机器的发展确立了一个新的原则——机器不能在所有方面都取代人。

此外，作者还出色地描写了在机器重压下生活的幼小形象——玛琪，描写了她心理的投降和畸形。她不相信人比机器聪明，又痛恨那聪明得过头的机器。她缺乏社会生活，没有伙伴，因而也就没有自由自在的童年和无忧无虑的天真、活泼性格。这些都在提醒人们注意要对孩子进行正当的、开放的教育，让孩子从机器的重压下解脱。

这篇作品想象奇特，立足点选择在未来，非常有利于主题思想的表现。文笔清新，故事生动有趣，对人物心理的描写细腻而准确。

往事复现机

[苏联] 雷宾

四月，太阳暴烈，很快就把春天潮湿的柏油路给烤干了。天气又热又闷。

六年级二班刚刚下课，阿辽沙一边挥着书包吓唬人行道上的麻雀，一边快步往家里走。他衬衣上的钮扣一直解到腰上，红领巾歪到一边，衣服背部翘了起来，像棘鲑鱼身上的刺一样，而他自己也像一条随时准备扎人的棘鲑鱼。

最近几天，阿辽沙遇到一些不顺心的事。他一会儿记错了日子，把上课的书带错了；一会儿班上最好的运动员根卡不跟他玩了；一会儿伙伴们不要他参加足球队……就是眼前，阿辽沙急急忙忙回家的时候，路上突然出现了一只黑猫，猫从一扇门下面钻了出来，一心想横穿大路。

“往哪儿跑？”阿辽沙对着猫挥起了书包。但是已经晚了，猫箭也似的从阿辽沙的脚下窜了过去。阿辽沙本想用书包向它掷去，但转念一想：得赶紧回家，今天不干，更待何时！这是个大好机会。父亲出差了，母亲要很晚才下班，哥哥去参观科技作品展览了。“今天不干，更待何时！”——阿辽沙又想了一下。

这一天他已经等了一个月了。他早就想试验一下神秘的“往事复现机”的效果。这个机器是哥哥安德烈发明的。他是工科大学学生，为了这个往事复现机，他苦心钻研了半年，废寝忘食，人瘦了，脸都凹进去了，最后终于大功告成。这机器可以根据试验者的意愿，在特制的荧光屏上映出过去生活的任何一个时期的景象。为此，只需要把一张普通的按有指纹的纸片放进一个专门的槽里，用冲动器对准自己的脸，转换时间选择器……就请欣赏屏幕上的自己吧！看你五年、六年、十年前是个什么样子，或者去年，或者上星期……真是一部最新奇的机器！安德烈以前也发明过各种各样有趣的东西，但那些都比不上这个往事复现机。

阿辽沙接连几天都在注意观察，把图纸和工具摆满了整个屋子，一会儿焊，一会儿切，一会儿接。他甚至还帮安德烈做些事。但倒霉的是，一个月前，试验机器的那天，安德烈把弟弟赶出了房间，自己反锁在里面，不管阿辽沙怎么哭着请求给他看往事复现机，安德烈总是不答应。过了半小时，哥哥出来了。样子颇难为情，甚至有点儿悲伤。

“怎么样？不灵吗？”阿辽沙小心翼翼地问道，一边竭力想通过半掩着的门看清机器。

“灵，而且灵得很呢！”

“那为什么不高兴？”

“这有什么可高兴的？”

“嗯，因为搞成功了高兴呀。所有科学家在发明了什么或者发现了什么的时候，总是兴高采烈的。”

哥哥什么也没回答。于是阿辽沙拿定主意，无论如何要亲自试验一下这个新鲜玩意儿。说不定机器会告诉阿辽沙，为什么他总是不顺心。

……门很久没有打开。门上的锁终于咔嚓一响，阿辽沙跑进了前屋，书包飞到衣架下面，皮鞋飞到屋角里，衣服飞到椅子上。快！快！明天就晚了，往事复现机可能要拿去展览。

“对，钥匙就在这儿的什么地方。”阿辽沙一边回想，一边在小餐具橱柜下面的抽屉里到处找，“啊，这不是钥匙吗？”

安德烈自从发明了往事复现机，便把自己的屋子上了锁，不让外人进来。这“外人”头一个指的就是阿辽沙。但是，阿辽沙有一次偷偷地看见了安德烈放钥匙的地方，所以现在他进哥哥的屋子不费吹灰之力。

屋里又暗又凉，有一点点光线透过暗色的窗帘，照在一个大胶合板匣子里的各种零件上。屋角的桌子上，同书柜并排放着往事复现机，样子很像电视机。只是操纵板上有比普通电视机多得多的各种按钮、各种转换器和转换开关。

阿辽沙怯生生地从各方面仔细察看了机器，坐在桌子旁边，开始看操纵板上的字。

弄清往事复现机的操作过程原来并不那么难。他拿来一张干净纸，把放在桌上的一支画笔在墨汁罐里蘸了一下，把墨汁涂在手指尖上，然后把每根指头按在这张纸上，就留下了突起的指纹。现在把这张纸放在槽里。槽子在哪儿？啊，找到了。阿辽沙接通了电源，把冲动器的小孔对准脸，开始转动“往事”转换器。

转换器很难操纵。

“噢，往事的时间越长，越难转换……”阿辽沙猜对了，“好，再扭一下……行了，再也扭不动了。”

往事时间的指示器停在“8”字上——也就是八岁。阿辽沙无论怎么用力把指示器往下调一些，都毫无结果，力气不够。

“那就算了吧，”他说，“就从八岁开始吧……”于是按了“屏幕”的电钮。

机器里什么东西低沉地“咔嚓”响了一声，屏幕上立刻现出了难解的电波。电波逐渐扩大振幅，屏幕上突然出现了房间的图像：桌子、门边的小柜、沙发、墙上的壁毯……啊呀！这不是他们的卧室吗！

屋角沙发上厚棉被下面躺着阿辽沙，他眼睛闭着，两颊泛出不健康的红晕，额头上盖着一块毛茸茸的白毛巾……旁边坐着妈妈，手里拿着体温表。她那泪汪汪的疲惫不堪的眼睛透过黑蓝色的窗户注视着什么地方。台灯射出来的不太亮的灯光从夜的黑暗中突出了妈妈的手——一双瘦骨鳞鳞的、饱经风霜的手……这幅情景使阿辽沙吃了一惊。

“嘿，安德烈，真是好样的！亏他真想得出来！”

另一幅画面：阿辽沙已经好些了，他在屋子里跑来跑去，和小猫菲里卡玩。

但这时，屏幕上的阿辽沙警觉起来，愣了一下，就很快向沙发扑去，钻到被窝里。妈妈走进屋来，嘴里说着什么，一边给他把体温表放在腋下，一边指着课本……”

“噢，是在教训我，要我读书……”

妈妈走开了，屏幕上的小男孩在懒洋洋地翻书……那是什么？又是语法规则？这些规则真烦死人……

又是一个镜头：书飞到地板上，阿辽沙警惕地看了看门，把体温表从被子里面取出来……把它放到装着热茶的玻璃杯里。戏法变成了！妈妈忧心忡忡地在屋里跑来跑去，把通风小窗关上，又给儿子加一床被子，看看他嘴里，摸摸他的喉咙。体温升高了！真糟糕！

“竟有这种事？”阿辽沙看着屏幕发呆。“未必真有这种事！我不记得了……”

阿辽沙试图转换一下“往事”转换器，可是不行。

“时间继电器！”他想起来了，“图像将按照程序延续整整十分钟……不管你想不想看，不看也不行。”

十分钟终于过去了。阿辽沙抓住转换器，把它倒转——现在不需要废特别大的劲——把指示器定在“12”这个数字上。12岁，他还是五年级学生的时候……

屏幕上显示的是冬天，森林里一片白雪，一群小伙伴在滑雪，身穿运动衫，背上带有号码……

“这是在上体育课，”阿辽沙回想起来了，“滑雪越野赛跑两公里，记时的……”

小男孩们一个接着一个排成队，像链条似的，小姑娘们站在一旁——她们暂时是“啦啦队”。滑雪运动员依次出发，一个、二个、三个……轮到阿辽沙了，小旗子一挥，阿辽沙起滑了……快，快，快！但是滑雪板却好像硬往后面拖（因为他懒，没有上油），不过阿辽沙还是拚命往前冲，下坡，上坡，在榛林后面转弯……阿辽沙落后了，再过一会儿，他大概就会在规定时间内跑完全程。但发生了什么事？阿辽沙突然停了下来，东张西望，没有发现附近有同学，他离开滑雪道，向滑在前面的同学横插过去。他巧妙地骗过了他们——差不多插过去半公里！

这又是另一个场面：到达终点之后。愤怒的同学们围住阿辽沙，向他叫喊着什么。气得最厉害的是根卡——班上的最佳滑雪能手。大家在责问：阿辽沙是怎样耍滑头第一个到达终点的？！……

阿辽沙闭上眼睛，不想看见下面的……

又是一个镜头：小男孩们沿着学校走廊向外面跑。阿辽沙手里拿着一个足球。

“这又是在上体育课，只是在体育场上……是五月份的事。”阿辽沙回想着。

科里卡·契若夫（他们的守门员）追上了阿辽沙，并且在向他喊着什么。阿辽沙停住了脚步，不同意地摇着头。科里卡劝说着，挥动着手……

“喂，”阿辽沙皱起眉头，“这是我对着他射门……”

“射门！”契若夫在走廊敞开着的大门边跳来跳去地喊道。“喂，射门呀，怕什么！”

阿辽沙忍不住，把球放在地板上，跑了几步就……“哗啦”一声，玻璃窗打破了，孩子们围住阿辽沙痛惜地喊：“太不高明了！”玻璃的碎裂声和喊叫声混在一起。阿辽沙惊呆了，怎么会这样？！八步远的距离射这样的门……还射不进！

教务主任叶列娜·里沃夫娜已经匆匆走到阿辽沙跟前。

“这是契若夫硬要我踢的，就是那个淡黄头发的……”阿辽沙红着脸为自己辩解，“我本来不想踢。”

“叛徒！”气急败坏的科里卡吼叫着，“你自己踢偏了，笨蛋！还算是我们校队的前锋？”

下一个镜头里出现了数学实验室。

“难道往事复现机连测验也记得吗？！”阿辽沙的眼睛里流露出了恐惧的神情，“这么一件小事……”

在前景上现出数学女教师安娜·彼得罗夫娜的苍白疲倦的面容，她给同学们讲课，不时地用手指点着黑板。黑板上写着几个大字“测验，两小时”。

又是一个镜头：阿辽沙在一张小纸片上急忙地演算，并把答案写在本子上，做完一道题，两道……似乎题都做出来了……“快点，快点……”阿辽沙催促自己，“还来得及看电视里的电影……”

“当时演的什么电影？《夏伯阳》？也许是《我们来自喀琅施塔得》。不对，好像是系列片，惊险的……”

“完了，都做好了！”屏幕上的阿辽沙急急忙忙把试卷交给安娜·彼得罗夫娜。

女教师十分诧异，她怎么也没料到阿辽沙这样麻利。

“难道都做出来了？才做了一个钟头？……”

“就一个钟头！”小男孩愉快地点头。

“检查了没有？”

“检查了！”

本子放在桌子上。阿辽沙推开过路人，飞快地在街上往家里跑。第二天……想起来都觉得害羞！15个错和用红笔画的一个又粗又大的2分！

又是一个镜头：屏幕上安德烈。他手里拿着烙铁和电线。桌上放着一个不怎么好看的仪器……阿辽沙站在旁边，手里拿着一卷绝缘带。

“这是安德烈在修理扬声器。”阿辽沙回想起不久前搞无线电收音机的事，脸红了。那架收音机很久不响了。总的说是很旧了，但妈妈不知怎么还保存着，大概因为这是父亲送的礼物。妈妈曾不止一次叫安德烈修理这个收音机，他毕竟动手修了。哥哥用烙铁焊接好断了的接头后，让阿辽沙接通电源，阿辽沙接了，只是没把插头插到收音机电源插座里，而是插到普通电源插座里了……记得当时收音机里什么东西很吓人地叫了起来，从那时起它就毫无指望地不响了。

那么，阿辽沙是怎么搞错的呢？又是因为慌张吗？

阿辽沙已经不打算转换时间调节器了。他心不在焉地望着屏幕，想着自己的心事。他的情绪低落了。他看见的往事只使他惊奇了一会儿，现在他只感到不安和对自我的惋惜。然而，阿辽沙觉得这种不安和惋惜已经溜到一边去了，剩下的是他对自己的不满，对自己过去糊涂生活的不满……这几年他干了多少荒唐的事呀……由于他的性情不好，母亲、老师们、朋友们受了多少苦……阿辽沙苦笑了一下：这个往事复现机真坏，不给人看“好的”事情，——他也有过走运的时候呀！他得过5分，星期六义务劳动中他拾的废钢铁比别人多，第一学季中他写过一篇好作文……为什么往事复现机尽回忆他的缺点？可能缺点多得连复现其他事情都不可能了！

“我自己倒想知道为什么我不走运。”阿辽沙突然想起来了，于是新的猜想使他十分吃惊：

“也就是说，往事复现机能看透思想！在一定距离上！……对！正因为如此，所以，安德烈第一次试验了机器，走出自己屋子时那么难为情。往事复现机超过了他的计算，自作主张从过去的生活中录取了一些镜头。它能看透思想，并且加以选择！……”

阿辽沙关掉机器，一动不动地坐了几分钟。

“好了！够了！”阿辽沙拿定主意。应该自己担负起教育自己的任务！安德烈已经开始管自己，他不止一次说过。他开始干了起来，这就出了成果：往事复现机，展览会，要不了多久就会当上工程师……现在，安德烈的屋子里，朋友总是挤得满满的，妈妈也从来不生他的气……

阿辽沙关好哥哥的房门，走到自己桌前，拿出钢笔和一张纸。他久久地看着纸，终于在正中间工工整整地写出：

阿辽沙自我教育计划

这时他停下笔，沉思起来。看了一眼自己丢得到处都是的乱七八糟的东西，于是把《计划》放在一边，动手收拾起屋子来。

过了一个钟头。前屋的门铃叮叮一声响——妈妈下班回来了。像平时一样，她右手拎着一网袋食品，左手拿着报纸和手提包。

“我来帮您拿。”阿辽沙忙活起来。

“我自己能行，孩子。”妈妈进了前屋，想用手肘把门关上。

“我来，我来。”

阿辽沙把网袋拎进了厨房，并且把东西拿出来整整齐齐地摆好。

“面包还忘记买了……”

“我这就去跑一趟。然后我们一道来做晚饭，好吗？”

“好，阿辽沙，”妈妈凝视着儿子，“今天我有点儿认不出你来了……”

[作品赏析]

六年级小学生阿辽沙的哥哥发明了一台机器，能再现出人在过去生活中的种种事情。阿辽沙对这台机器充满了好奇心，终于找到一个全家人都不在的机会，偷偷地打开了哥哥的房门，到机器上寻找自己的过去。可是，他从机器上看到了什么？过去的阿辽沙干了些什么事情呢？

阿辽沙看到的是：自己装病逃学；滑雪时抄近道第一个到达终点；踢足球打破了玻璃窗，还出卖同学；考试时想着看电视，慌里慌张做完试题，结果却只考了2分等等。尽管他过去也做过一些好事，但这台机器能看透人的思想，它知道阿辽沙最近心情不好，想通过再现往事让他找到原因，于是它便自作主张地从过去的生活中选择了一些镜头。阿辽沙从机器上看到自己糊涂的过去，感到非常不满和羞愧，突然明白了自己现在为什么生活得不如意——过去的一举一动都为现在的生活打着基础：如果你过去是勤奋热情地对待身边的人和事，那么你的现在就会是快乐幸福的；相反，如果你过去做的都是荒唐事，那么现在你一定是苦恼的。

作品描写细腻，虽是幻想小说，却富于现实主义色彩，耐人寻味。

星孩

[英] 伊·凡塞特

公园里静悄悄的，静得让人觉得凄凉。可一小时前，这里却是一片欢声笑语，孩子们在游戏，大人们在漫步——现在呢，就剩下一个小男孩，孤零零地坐在一条长凳上。

天越来越晚了，眼看就是黄昏，公园就要关门了。

一位名叫兰肯的警察走到孩子身边。

“年轻人，该回家了。”他说。

这孩子抬头看了看他，说：“我这就回家。”

“等着你的父母来领你回家，是不是？那他们可得快点儿来哟——公园马上就要关门了。”

“什么？”孩子问道，他看上去像是在寻思着什么事，“你们的公园也跟我们的一样，在黄昏时分关门吗？”

警察苦笑着回答：“说不定全世界的公园都是这样——怎么，你不是本地人？”

孩子摇了摇头，什么也没说。

“那你是哪儿的人呢？”兰肯问道。

孩子犹豫了一下，接着说道：“我——呵——我是宇宙人。”他说到“宇宙”这两个字时沉思了一会儿，然后点点头说：“对，可能这个词这么用是合适的。”

兰肯先生纳闷地看着他：“你在说什么啊？我的孩子！”这个孩子使他感到有些莫名其妙，也感到不安，甚至孩子穿的衣服也叫人感到别扭，因为现在这里并不时兴这种打扮。

“我知道你会奇怪的。”孩子答道。

兰肯先生皱了皱眉头，心想：年轻人现在总是搞些新鲜玩意儿。

“你的父母到底上哪儿去了，孩子？”他问。孩子两眼向上望着，用手指着天空，心平气和地说：“他们在那儿。”

“唉，可怜的小傻瓜！”兰肯暗自想道，然后又皱了皱眉头，心想：肯定有人正在寻找他，那个人说不定就是他的保护人。不等兰肯再问什么，孩子接着说道：“一会儿我就去找我的父母。”

兰肯仔细地盯着这个孩子，不由得露出惊讶而怜悯的神色。他想不到一个年纪这么小的孩子能够说出这种话！

“好啦，孩子，别说这种话了——这跟你的年龄可不相称。那么，你已经——”他实在不忍心问下去。而这孩子却茫然地看着他。

“我不明白，”孩子说道，“你说的是什么？”

“你的父母，孩子，”兰肯说，“我很遗憾，他们已经去世了，可是——”

“去世了？先生，你为什么这么想呢？我可没说他们死了。”

“你说了！”兰肯不客气地说。他没再往下说，因为他有些生自己的气，后悔不该跟孩子发火。“我说，孩子，”他心平气和地继续说道，“你刚才说你的父母在那儿，”——他用手指了指越来越黑的天空——“而且你马上就要跟他们在一起。”

“是的，长官。我应该叫你长官，对吗，先生？”

兰肯先生点点头，一时不知该说什么好。

“我在等我的爸爸、妈妈。”孩子继续说，“他们是在那儿，他们过一会儿——”说着看了看手腕上像是手表似的什么东西。兰肯越发奇怪了，他想，他手上戴的显然是看时间的东西。“我想，照你们的说法，大约再过30分钟吧。”孩子最后说道。

兰肯皱着眉头，瞅着这孩子，心想：他怎么总是说他的父母过一会儿就会从天上下来接他？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他的父母难道会坐着飞机到公园里来吗？……难道这就是他们要一直等到黄昏之后才来接孩子的原因吗？要真是这样，我可要照法律办事了。

“孩子，你的意思是说，”兰肯这回尽量显出严厉的口气，“你爸爸妈妈一会儿要在公园里降落飞机，是吗？我可要警告你，要真是那样的话，我将不得不把他们抓起来，因为他们非法飞行、非法着陆，而且非法在公园关门之后在这儿逗留！”

孩子叹了口气。兰肯心想：别着急，说不定这孩子故意跟他逗趣！孩子说道：“长官，我爸爸妈妈他们不会在这儿呆很久的。他们根本不在这儿着陆。他们就悬在那儿——大概也就到树尖上头那么高——然后我会被他们吸上去，你就可以关上公园大门口家去了。”

啊，天哪！兰肯心里很生气。这孩子说的都是些什么啊？什么“不着陆”，什么“只是悬在半空”，还有什么“他被吸上去”。把他吸到哪儿去呢？他想弄清楚这孩子是不是一个小无赖——从哪儿的少年精神病院里逃出来的一个精神病人，或者是专门四处供人取笑以换取一根冰棍解馋的小胡闹。

“事情就是这样，长官。”孩子满有把握地说，兰肯觉得在这孩子的话音里有一股戏耍的味道，“我爸爸妈妈一定会在公园关门之前到这儿来的。”

“他们可以来，”兰肯十分严肃地说，“但不能飞进来，也不可能悬在半空，更不会把你给吸走，不管是怎么个吸法。他们要像普通人一样——两只脚走进来，要是他们不想被抓的话，他们得老老实实地来，要么就别想进来！”

“他们会来。”孩子说道。“那好，要是他们不来，你可得跟我走，知道吗？我们不能让你一个人坐在这儿过夜，这是不合法的。说实话，我看你还是跟我走的好。”

“可是，如果我不在这儿，他们会担心的，他们会着急的。所以我必须等着他们。你说是吗？”孩子的声音里充满焦急和渴望，几乎带着恳求，“爸爸妈妈让我等着他们，别到处跑。”

这时，兰肯心里有一种不快的想法：难道这孩子是被抛弃的吗？在这个地方发生这种事可不是头一次了——父母把孩子留在这个公共场所，让孩子在这儿等着，而他们自己则趁机悄悄溜掉了。

“他们会来的。”孩子再一次说道。听得出来，他的声音不是固执，而是坚信不疑。

“你跟我一起等着吗？”孩子说道，“啊，那可好了，我要让你看看我们的船。”

“船？”兰肯惊奇地喊道，“可是离这里最近的港口也有一英里远呢！你的父母怎么办呢——难道在公园的池塘里抛锚吗？”

孩子笑了，似乎明白兰肯困惑不解的原因。兰肯见了不由得心想：这孩

子头一次表现出同普通孩子一样的性情。他不禁端详着孩子的小脸，感到他笑起来像一朵花。不管这孩子是谁，也不管是从哪儿来的，反正这孩子没有病。他开始感到安心了，可忽然又有些生气。听孩子说了下面的话以后，他更觉得这种估计没错。

“我是说‘星船’，”他说，“这是一只会飞的船。它已经绕着你们的行星作了好几次侦察飞行了。”

“我们的行星？”兰肯惊讶地喘着大气，“这么说，你是从另一颗行星来的喽？”说着，他的困惑突然一古脑儿地消失了。当然喽，没错！他感到真应该责怪自己怎么会一直没往这方面想。科学幻想嘛！近来，孩子们都喜欢这东西，故事情节越离奇，孩子们就越喜欢。而这孩子的脑子里充满了这些玩意儿。可是，在这个地方，在这个时间，孤零零一个人来体会一种特殊的幻想意境，未免有些太荒唐。

“好了，我说孩子，”他和善而坚定地说了，“科学幻想小说很有趣——什么宇宙探险和星际旅行，还有从其他行星来的生命什么的——但是笑话毕竟是笑话；再说，这么晚了，还在这儿开这种玩笑也不合适——”

“什么小说？”孩子打断他的话，听得出来，他有些不高兴，“在我们那个行星上，可不光是读读这些小说就完了，我们还干了不少事呢！”

“啊，我们这儿也是这样！”兰肯不客气地说，他连想也没想，“我们已经在我们的月亮上着陆好几次了，甚至还考虑在那里建立基地。而且——”突然又停住不讲了，他为自己刚才的反应而感到吃惊，那不是等于事实上相信这孩子的话了吗？不是正好上了孩子的当了么？他禁不住有点儿生气，是为自己这颗行星有这样的成就而生气呢，还是为这些成就不足而生气呢？看上去这孩子好像真是从另一个行星来的，而且是乘着一只星船来的！他想，不如跟着这个孩子，看个究竟，直到他的父母来了再说。

“这么说来，”兰肯说道，“你是乘着一只星船到这儿来的，是不是，孩子？喔，大概是吧！你看，我怎么原来没想到这一点呢？你乘的星船是一个飞碟，是吧？”他说着笑了笑，“可你看上去却不像是个绿头发、绿脸的外星人啊？”

孩子笑了起来，笑得那样自在，那样欢快。兰肯心想：我就当是黄昏时分在快要关门的公园里，玩一场哑谜游戏吧。

“在我们进行星际旅行以前，”孩子说道，“我们那里也有关于飞碟的说法。可你知道吗？我们在宇宙飞行方面非常先进。”

“啊，我们也曾经有过那一类飞船。”兰肯兴致勃勃地说，“在星际旅行方面，我们也曾经干得很漂亮。”

“真的吗？”孩子的声音和表情显示出对这件事十分感兴趣，“后来怎么样呢？你们为什么停止了昵？”

“没有钱了，”兰肯说，“人也成问题。很少有人愿意一辈子坐在一只船里到各个星球去旅行。”

“当然不愿意，”孩子表示同感，“因为你们的飞行速度太慢，最快也不过跟光的速度一样。我们可没有这个难题。”

“真的没有？”兰肯问道，一面使劲忍住笑，“我想知道你们是怎样克服那个小小的困难的。”他一边说，一边暗自好笑，想不到他自己也开始玩这种游戏了。

“啊，那很简单，”孩子解释说，“我们发现了比光还要快的秘密。”

“可那是不可能的！”兰肯反驳说，这会儿他完全忘记了这是幻想，“你可不能太离谱了，孩子！”

“什么事情都是可能的，”孩子平静地说，“只是等待着我们去发现。”

“去发现比光还快……？”兰肯嘲弄地说。

“这是可能的，”孩子重复说，“你看我，不是到这儿来了吗？”

兰肯忽然感到黑夜正包围着他们。他发现夜色中的公园是那样荒凉、寂静，静得使人不安。他想，够可以的了，他原来不该鼓励这孩子这样胡思乱想。他得把孩子带回到现实中来，使孩子正视这样一个事实：天越来越黑、越来越冷了，公园就要关门了，要是他的父母不快点儿来……

“听着，孩子，”他说，“探险是有趣的事，而且肯定将来有那么一天，我们真去进行宇宙航行和探险。可是，要让我们大伙儿都坐上宇宙飞船，在另一个星球上着陆，坐在另一个世界的什么公园里，那是许多许多年以后的事了。另外——”他的眼睛忽然眨了一下，“难道你真的相信，如果有另外的世界，它会跟我们的一模一样吗？有相同的文化、相同的人、相同的城市、相同的警察、相同的公园、图书馆、博物馆等等一切吗？要是我们什么时候能这样轻而易举地到达别的世界，而且发现那里存在着生命的话——按我们科学家的看法，可能有点儿希望——那将是别的形式生命，而不是像我们这样的生命，孩子——不是像你和我这个样子。”

“你说得不对，”孩子和气地说，“我们俩的样子是一样的，不是吗？你现在不正在跟我讲话吗？——你不是也能听懂我的话吗？”

“这么说，你真的是从另一个行星来的喽。是不是，孩子？”兰肯问道。

孩子点了点头。“我的父母在我们那儿的航天司令部飞行舰队里当头头儿。”他骄傲地说，“事实上。他们这一次并不太希望我到你们这个行星上来，可我还是来了，因为我想成为第一个在你们的世界上着陆的孩子。由于我们已经围绕你们的行星飞了好多次了——看起来这里还很安全、友好——他们就让我来了。”

兰肯认真地点了点头，差点儿没笑出来。

“不单单是这些，”孩子继续说道，“同时这也是一种策略考虑。”

“啊，策略考虑！”兰肯心想，这么点儿的小孩子就能说出这种复杂的字眼，可真不简单。当然，他一定是把科学幻想里的内容都背下来了，至少是能够做到对答如流。

“你知道，”他接着说，“我觉得最好是先让孩子们在你们这个星球上着陆，这样就不会使居民受到惊吓——当然并不是说有什么令人害怕的东西——我们那里的人对你们并无恶意。”

“那我很高兴。”兰肯郑重地说。

“我为什么第一个到这儿来，还有另一个原因。”

“你是说因为你的父母在航天司令部飞行舰队里身居要职，对吗？”

“不，先生，不是这个原因，”孩子说道，他根本不理会——或者说不知道——兰肯无意识露出的嘲笑口气，“我是唯一经受了充分训练而能够适应你们星球上各种条件的孩子。这些条件有各个方面的——大气、语言、环境等等。”

“噢，”兰肯说，“看来你干得十分出色啊。你的外表跟我们相像，说话跟我们相像，而且我想象你思考问题的方式也同我们想像。实际上——”

现在他毫不掩饰地笑了，“你就是我们当中的一员。”

孩子点点头表示赞同：“你说得对。现在看来，那些严格的训练有许多是不必要的。你们看上去几乎在各方面都同我们相像——当然，在宇宙飞行技术上，你们还不如我们先进，而且对你们自己的星系以外的银河系，你们还处于比较无知的状态——但是，你们仍然可以同我们的人一样取得进步。”

“你知道，我们多年来一直对你们的星球进行深入的研究。你们这儿的人种有一两个功能是我们也想拥有的，但这并不很重要。你们有许多需要向我们学习的东西，我敢说，要过许多年以后，你们才能学会。当然，你们没法到我们那儿去，而我们肯定能够——而且愿意到你们这里来。”

“来侵犯我们吗？”兰肯装出十分警惕的神情问道，一面竭力忍住不笑出声来。

“啊，不是！”孩子大声说，他似乎感到有点震惊，“不是侵犯，而是友好访问。我们的用意完全是友好的。”

“那么，你们那颗友好的星球叫什么名字呢，孩子？”

这一来，孩子第一次显出躲躲闪闪的样子。兰肯心想，大概这孩子可能还来不及给他的行星编造出一个合适的名字呢！

“对不起，长官，”孩子终于说道，“我这次执行的是一桩半秘密性质的使命。虽然我们是作为朋友到这儿来的，我们还是不能泄露出我们星球的名字和位置，以防你们这儿有人会对我们采取不友好的行动。”

兰肯仔细端详着孩子脸上那认真的神情，一双明亮聪慧的眼睛闪着兴奋的光芒。他想，他使得这孩子更加着迷了！他开始感到自己不该鼓励孩子再胡扯下去。“好了，孩子，”他

说，“我也有过年轻的时候，但是——”

“你也年轻过吗，长官？”

兰肯瞪了他一眼。“我当然年轻过！”他不客气地说。

“这对我很有启发，”孩子若有所思地说，“我过去一直认为，这个星球上的居民生下来就是这么大。”

“真是荒唐到家了！”兰肯想，这孩子肯定是个专门搞恶作剧的小丑！“我说，孩子，”他严厉地说，“玩笑是玩笑，可是——”

“是很像玩笑。”孩子说着也笑了。

兰肯如释重负似的叹了口气。这孩子到底承认自己是在开玩笑了。

“说正经的，孩子，”兰肯说，“你家住在哪儿——我问的是你在这个星球上居住的地方。”

“可我不住在这个星球上啊。我跟你说过了。”

“好了，好了，”兰肯烦躁地说，“要是你一定要把这场戏演到底——我看你是在存心和我作对，是不是？你也该从你的科学幻想小说中钻出来了！”

孩子微笑了。“你老是‘幻想小说’、‘幻想小说’，但这不是幻想小说啊！”他说道。

兰肯什么也没有说，因为他想不出该说什么了。

他只是站在那里，盯着孩子的脸。他本应在天黑之前就把孩子带到派出所，带出这个公园。兰肯站了起来。是结束这场游戏的时候了。

“你们那里有法律吗，孩子？”

“嗯，有的。每个星球都必须有法律和秩序，不然就无法生活。”孩子

一边说着，一边用眼睛扫视夜色笼罩的天空，好像有些心神不安。

“我很高兴你有这种看法，”兰肯说，“因为这意味着你会乖乖地跟我走，不再争论，也不再耍把戏。这可是真的。你要跟我走，我说孩子——现在就走！”

“跟你走？”孩子转身看着兰肯，吃惊地问道：“到哪儿去？”

“到派出所去——就今晚一宿。我们不能再在这里呆下去了，公园就要关门了——说不定现在已经关了。”

兰肯看了看手表。公园的看门人总是时间一到就关门，有时候还提前关门——而不管公园里还有人没有，反正关门是他的职责。而兰肯的职责是进行检查，确保无人留在园内。

孩子异乎寻常地沉默不语。他再一次昂首望着天空，焦急地扫视着深沉的夜色。兰肯在这温暖的夏夜里不知怎的开始有些颤抖。他还得费点儿劲弄清这个孩子是从哪儿来的——他的家在哪里，他住在什么地方。不管怎样，他不会没有家。可能有人丢了小孩，而此刻正在寻人。但有一点是很清楚的——他知道孩子肯定不会从那个地方来！不会来自另外的星球，不会来自他上方那个高寒的世界。

他坚定地转身看着孩子，而孩子此刻好像已完全忘了身边还有兰肯。他仰着头，凝神望着那满天的繁星，显出渴望的表情，思家的表情。

兰肯又开始琢磨了：说不定他最初的假设是正确的。难道这孩子的父母真的死了吗？也许孩子的幻想只是感情上的一种掩饰，用来掩盖悲痛和孤单的一种方式——一种思想上的寄托和逃遁。兰肯两眼一动不动地紧盯着孩子那稚气的、仰望的脸庞。忽然，他觉得有些奇怪。他一下子坐到长凳上，浑身震颤、发抖，可是他的眼睛压根儿没有离开孩子的脸。身震颤、发抖、可是他的眼睛压根儿没有离开孩子的脸。

“他们就要来了。”孩子突然说道，“仔细看，你准能看见！”然后他转过身来正对着兰肯，“刚才跟你的谈话很有趣，长官。我学到了很多。我还会来的，其他的人也会来的，其他许多人。我喜欢你们的星球。”说着，他又看了看天空，“可是，还是回家好！”

“家在哪儿啊，孩子？”兰肯又问一遍。他的声音颤抖。就像他的身子一样。

孩子没有回答，再也没有说话。

这时，只见天空中一道闪光，遥远而清楚，一个亮晶晶的东西在静谧的群星中移动。它光焰四射地滑行，像是一颗巨大的星球。它越来越低，越来越近，直到停止移动而悬浮在一大片树林的上方。兰肯一时百感交集。刚才说过的话，经历的情景，一下子在心里乱成一团。“他们只是悬在半空中——”孩子说过，“然后我会被吸上去……。”

看，孩子被吸上去了！兰肯屏住呼吸，只见孩子真的腾空而起，双臂紧贴身子两旁，双脚离地，向上飞了起来，忽而向前，忽而向上，飞向前边的树林上空，忽而向上，忽而向前……

兰肯眼睁睁地看着，孩子周围忽然泛着光焰，闪光掩没了孩子的身影，兰肯再也看不到他了。一下子，树林上方的光焰不见了，天空的光焰不见了，夜色中的光焰不见了，只剩下兰肯一个人了。四周漆黑，他感到自己从来没有这么热过——因为他太激动了。

[作品赏析]

《星孩》写的是傍晚时在公园里发生的一件事。公园就要男孩回家。那小男孩却说他是“宇宙人”，要坐在这里等他的父母用飞船把他吸上天去。兰肯只以为这孩子是在讲自编的幻想故事，因此拐弯抹角地劝他不要赖在公园里，要赶快回家。就在他们纠缠不清的时候，天上果然出现了一个亮晶晶的东西，把孩子吸上去了。

警察是公事公办、严肃认真的典型，而作品中的兰肯似乎特别缺乏想象力。他虽然听说过有关外星人的科学幻想故事，但从来就不相信，更不相信这些宇宙人会出现在自己的面前。因此，尽管那小男孩海阔天空地说的都地球以外的事情，兰肯却始终没有当真。他只是耐着性子跟小孩周旋，最终目的是劝小孩回家。直到小男孩被飞船吸上天空以前，他一直都半是好笑半是烦恼地对待小男孩和外星人的故事。因此，他错过了与外星人做更多的交流的大好时机。这大概正是作者对人们的麻木和缺乏想象力提出的批评。兰肯的形象是现实生活中无数平凡人的代表。他们只相信确实已经发生了事情，按照自己已有的生活经验去判断一些新鲜事物是真是假，在没有得到证实以前，他们坚决不相信所有稀奇古怪的事情……

宇宙是无边无际的，宇宙人肯定存在，但他们到底是什么样子，是否能够自由而隐秘地来考察我们的地球，这还是个谜，需要我们新一代科学家去探索。《星孩》只是作者想象中发生的事情，却可以帮助我们丢掉那些古板的自大的思想，勇敢地接受宇宙人的挑战。

千年雨

英国] 朱莉亚·伯莱

苏醒以后，他首先想到的是自己已经死了。他觉得身体一点重量也没有，仿佛又回到了“代达罗斯号”飞船，遨游在太空。他整个身体都被沉重的砂砾给湮没了，像是一具木乃伊。

过了一会儿，他恢复了记忆，知道自己确实还活着，但死亡正在附近徘徊。他“噗噗”跳动的大脑和周围连绵无际的荒漠和尘土，使他一下子回忆起整个过程。

他叫克莱德·安德尔斯，是第七人造星城的太空探险家。仿佛就在刚才，他在阿尔发·阿莱夫上着陆，进行一次两小时的考察。阿尔发·阿莱夫是一颗从未被人类考察过的行星。它沿着一条远离太阳约2亿英里、低而不规则的轨道运行。

克莱德是一个地地道道的太空少年，身体修长，乌眉黑眼，机敏过人。他从来没有到过地球，可他读过大量关于地球的书，对地球上的事非常熟悉。同许多其他太空旅居者一样，他正在积蓄资金，准备进行一次他们称之为“探险家”的旅行。所以，他对考察阿尔发·阿莱夫有极其浓厚的兴趣。虽然这是一颗干燥荒凉、毫无生机的行星，它的大气成分却和地球上相似，人们在上面可以不用穿太空服。民间一直流传着许多关于这颗行星上蕴藏着神秘宝藏的传说，这使得人们早在公元4457年就对它不胜神往了。

他多么希望自己当初没有受到那些美妙动人的传说的诱惑啊！事情发生得太突然了。……墨绿色的苍穹镶嵌着闪烁的群星，远方的地平线上斜挂着一轮拳头般大小的太阳。送他着陆的飞行器（一种由直升飞机演化而来的叫做“波拉姆”的小飞艇），为了避开地面的尘土，正在半英里的高度盘旋，在稀薄的云层里时隐时现。他注视着那些传奇般的色彩斑斓的“熔岩山脉”，干燥的尘土呛得他直咳嗽。如果没有水喝，他真担心自己能不能坚持这两个小时。他用装在手腕上的微型报话器向“波拉姆”上的同伴叙说自己见到的各种景象，突然，报话器里传来了飞船船长的声音，打断了他们的通话。

“我是代达罗斯，飞船发生故障，卡罗斯在电视传真室里发现了银河霉蚀现象，情况紧急。‘波拉姆’，请立即回答。”

几乎就在同时，传来了米歇尔低声说话的声音：“真倒运！好吧，准备下降。我们一定要带上你，克莱德！”

情况十分危急。“代达罗斯号”飞船一飞越火星，就不时地受到这种神秘的银河霉蚀的侵袭，至今还没有有效的办法对付它。霉蚀一旦发生，就会不断地蔓延扩散，直至毁坏整个船体。现在，唯一的办法就是全速飞向最近的一个航天港，那也得一个月的时间。

“恐怕不能带上克莱德了，”船长沙哑的喉音里夹着绝望，“时间不允许。无论如何，必须立刻封闭电视传真室。电视通讯一切断，‘波拉姆’就无法返回了。现在是最后的时机，刻不容缓。我感到万分遗憾啊，克莱德！”

克莱德无言以对。他觉得自己像戏台上的小丑，孤零零地站在那儿，直愣愣地瞪着手腕上的报话器——这是他通向生路的唯一途径，也是一条濒于灭亡的途径。

“我们会回来的，你放心。”

“一定是在开玩笑吧？”

“我们又有什么办法呢？规章制度你不是不知道。”

克莱德心里确实很清楚。他刚想说什么，可又咳嗽起来。米歇尔和他的朋友弗兰克（克莱德曾经救过弗兰克的命）试图表示反对，船长只是报以冷峻无情的沉默。他忠实于纪律，纪律是宇航员的第一天性。米歇尔和弗兰克终于不吭声了。

“甭胡闹，弗兰克，”克莱德一喘过气来连忙说，“要营救我，事情反而会糟。尽管这里没有水，我能想办法，或许还能活下去。你们排除故障后千万要回来，至少要回来看看。”

他们答应他一定回来。可是，人落在这样一个地方，连几个小时都难活啊。

这会儿，他完全清醒了。他双唇燥裂，两眼失神，渴得难以忍受。他的背后是一座岩质山丘，上面爬满了大大小小的裂缝。山丘附近有许多断残的岩柱，半埋在尘土里。死亡迫在眉睫了。说来也幸运，他只觉得飘飘然，头脚发轻，简直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他呻吟着，摇晃脑袋。阵阵微风夹着尘土向他袭来，他觉得背后高高的山丘变成了代达罗斯，伙伴们回来接他了，必须抓紧时间登上飞船。他疲惫不堪地抓起挂在头下的一捆标本袋，翻过身子，匍匐着爬进一个最大的岩缝。他头晕眼花，已经不能站立行走了。

里面是一个相当大的山洞，平坦的地面上覆盖着尘土，但空气却清新凉爽。“好极了！”他喃喃自语道，又把标本袋推向洞角。山洞里空荡荡的，只是在洞的中间有一堆东西，看上去像是古代的炮弹。在学校的时候，他对古代史非常感兴

趣。根据这堆东西的大小和外形，他断定是些炮弹。他用手碰了碰其中的一个，它竟然“喀喀”地裂了缝。他轻轻地把它打开，一种油腻的液体流了出来。他用手指蘸了一点，一尝，真不是滋味儿。

“傻瓜！把油质炮弹到处乱放。”他自言自语地说，接着又昏过去了。他半死不活地躺在那儿，很久，很久，对周围的一切毫无知觉。他做了个梦，梦见下雨了。

在他出生的那座城市，供水是靠非常复杂的人工系统。他现在梦见的是他听别人说过的“雨水”，这种“雨水”在古老的电影里看到过，它给地球上的万物带来生机。……雨，一点一滴地落到地上……水，从小小的泉眼里汨汨地涌出，汇聚成大河……河水汹涌澎湃，拍击着峭壁，撞碎成为无数雾点和泡沫在空中飞溅。……雨水，滚滚地流进长满苔藓和蕨类植物的岩洞，积成水潭……湿润、清凉、宜人……洞外传来喧闹声。……儿童们在聚会，在痛饮。如果能喝上……哪怕是一滴……在嘴里……美如甘露……恐怕要喝醉，醉就醉吧……

水，好像把他的整个身子都泡着了。他侧过脸去啜饮身边的水。又过了好大一会儿，他慢慢地恢复了知觉。奇迹发生了！岩洞里黑沉沉的，地上湿漉漉的，浸着水。一道溪水从一个岩缝里流进洞来，又从另一个岩缝流出去。水越流越多。

克莱德又喝了几口水，小心翼翼地站起来，身体仍然很虚弱。他以为自己还在梦幻之中。他从洞口看出去，只见阿尔发·阿莱夫的整个景色都变了样。熔岩的光彩黯然消逝了。乌云，夹着闪电的乌云，像黑色的帷幕在山岩上翻滚；雨水像奔腾的瀑布飞流直下。这颗干燥无水的行星上终于下雨了，

下得那么凶猛、疯狂。克莱德从洞口探出头去，雨打在头上像是被高压水龙头冲着似的，他赶忙又缩了回来。

他一点也不渴了，身上也洗干净了。这真是奇迹，他思忖道，还会有其他奇迹吗？

雨渐渐地小了，乌云退散开来。山丘上的尘土被雨水冲刷一净，岩石裸露出本来的面目——暗红色、翠绿色、古铜色，五彩缤纷，与山脚下新生的湖泊交相辉映。

正对着岩洞的出口，矗立着一根好几英尺高的岩柱。在岩柱的背阴面，一种奇怪的绿色物质正在扩散。联想到那可怖的银河霉蚀，克莱德断定这是一种化学反应物。他伸出手指刮下点那层东西。它粘乎乎、湿漉漉的，正在飞快地生长。它在生长，它是生命！

空荡荡的岩洞里回响着克莱德欢呼的声音。他从未到过地球，对植物学懂得很少。但他知道，植物的种子能够在干燥的空气中保存许多许多年，一旦有了水分就能萌芽生长。过了一会，他生平第一次看到真正的植物在石缝里扎下了根，长出海藻般的触须，在他眼前摆动。他感到十分惊奇，伸出手去摸了一下，那触须很敏感地卷缩起来。他摘了一截儿，颤巍巍地放进嘴里，嘴里顿时充满了像果汁一样甜美的汁水儿。

雨，持续下了许多个小时（在阿尔发·阿莱夫上没有明显的昼夜更替现象），终于停了下来，大风也住了。克莱德开始踏着这片已经变得湿润温和、到处覆盖着蓬勃生长的丛林的土地。树木一样的植物拔地而起，一下子就蹿到三四十英尺高。粗壮的树杆上嵌着晶莹的水珠。乌云已化为雾霭，空中的巨星投射下朦胧的光华，一个令人目眩的彩虹般的季节

开始了。忽然，好像有谁发出了信号似的，所有的植物一齐开了花。五彩缤纷的小花，形如圆盘的大花，低头垂眉的喇叭花，转眼都放出了诱人的光彩。馥郁的芳香熏得克莱德脑袋发胀。他不时要回到岩洞里去，因为那儿的空气总是那么清新。

他把标本袋搁在一个干燥的高台上。地上那堆“炮弹”受了潮，正在变软，好像也在生长。

他看着那些盛开的鲜花，心想，可能还会有其他有生命的东西。阿尔发·阿莱夫上瑰丽怪诞的景物实在美不胜收。当第一个翼薄如纱的飞行动物从他头上掠过时，他竟没有留意。很快他就注意到，树林里传出了窸窣窸窣的声音，池塘里响起了哗哗的溅水声，空气中充满嗡嗡声和各种怪叫声。这一切都是实实在在的，决不是幻觉。动物的生命，正像那些植物一样，在雨后春笋般地复苏。克莱德显得惊奇而又担忧。他来到一个湖边，打算下去洗个澡。突然，水面浮动起来，五六条桔黄色的鼻涕虫（看起来像鼻涕虫，但有短角牛那么大）从水里冒出来，爬到岸上，径直钻进了丛林。它们对克莱德没有半点儿兴趣。丛林里响起了恐怖的哞哞声和哧嘴声。

在这颗如此生机盎然的行星上，有智慧的生灵吗？他沉思着。没有。如果有的话，这和谐美好的气氛早就被破坏了。他知道，人类在两千多年前曾怎样糟蹋了地球。不过，现在情况好了。据说人类及时控制了污染，并且科学地利用和保护自然资源。但也正是两千多年前，宇宙探险家（克莱德的祖先们）开始了旅居太空的生活。智慧使他们失去了故乡。有时候，智慧就是这么恶作剧。不管怎么说，这里要出现智慧的生灵恐怕还得更长的时间。雨终于停了，整个世界岚气蒸腾，异彩四射，馨香洋溢。这时，他发现自己的

判断错了。

他想要在岩洞里小睡一会儿，却发现很难进去。天晓得是怎么回事，岩洞好像挤满了斑驳陆离的活“水母”，一个个鼓胀着，扭曲着，伸向半空，足有一人高。他们似乎是从那些“炮弹”里生出来的。“炮弹”的空壳撒了一地。正当他看着的时候，最后一枚“炮弹”裂开了，露出一个包得很紧的圆球。圆球越胀越大，伸展出一片片起着波纹的裙边。这时候，最怪的事情发生了：所有其他“水母”都向这只新生的“水母”俯过身去，把裙边连到一起，同时发生嗯……嗯……的哼声。它们兜着圈子，一起一伏地跳跃着，轮番地浸到流经岩洞的小溪里，快活地扭动着身体，仿佛在洗澡。这时，“水母”则一齐向他泼水。克莱德看得着了迷，一点也没想到会有这样奇妙的情景。那响亮而富有节奏的哼声，好像是人们在唱歌，又像是在吟诵赞美诗。他一边听一边在脑子里给他们配起词来：

啊，清清的流水呵泛涟漪，我们的生命之母啊，别离去。

留下吧，别离去，永远将您的孩儿护庇——

他不知道应该怎样称呼这些奇妙的生灵，只是在心里给它们起名为水母，既简单又贴切。

赞美诗在没完没了地唱着。最后，克莱德也和着它们唱了起来：

留下吧，别离去，水母永远——

歌声戛然断了。所有的水母都波动着，慢慢地停了下来，向他伸出许许多多角状的触手。和悦的哼声变成了尖厉的滋滋声。

“请原谅！”克莱德惶恐地叫道。他相信这些智慧的生灵

一定能听懂他的话，因为他自己完全理解它们的意思。但他的话对水母来说简直像一个悬挂在半空中的大问号。它们——不是一两个，而是全体水母——一起敦促他赶快离开岩洞，因为他无权在洞里停留。一种无形的意志的力量向他猛烈地袭来，他踉踉跄跄地退到洞外。

水母波动着跟出来，把他团团围住。每一个水母都有自己独特的纯洁透明的色彩（因为阿尔发·阿莱夫上的一切生物都是从岩石上长出来的，其色彩跟生出它们的岩石一样）。它们波动着，泛起幽雅的波纹。它们看上去并没有蜇，只是每一个水母的中部有一块构造复杂的物体。从这块物体的中间，伸出耳目一样的触角，上面有一些小开口，能够发出种种声音，或许还能进食。

它们对他充满好奇心，轮番走上前来，伸出裙边的触手，在他身上摸个遍。一边摸，一边想。从它们的哼声和滋滋声中，克莱德多少能够猜出它们的意思。它们仿佛在说：

滋滋……不是美味，一点儿水分也没有。哪儿来的？

嗯……真怪！肯定是天上掉下来的。这里长不出这么干硬的东西。

滋滋……天外来的怪物实在太危险啦。

嗯……不用怕。他刚才躲开，现在很友好。我们和他跳舞吧。

猛然间，水母们向半空升高了数英尺，像许多朵透明的巨花。它们一边绕着圈翩翩起舞，一边用颤音唱着快乐的歌曲。这会儿的歌儿和刚才的不一样了。克莱德把歌词解释为：

今天湿润啊，明日干涸，

无论是谁啊，天外来客，

生命宝贵啊，切莫错过……

一曲完了，克莱德为它们热情鼓掌，然后，也用柔和的颤音唱起他脑海中出现的第一首歌：

让我们像小鸟一样欢乐地歌唱，
吱吱啾啾，吱吱啾啾，啼啭鸣叫——

啾……它们显然不欣赏他的歌。可怜的东西，它们好像陷入了沉思，发出极其恐怖凄厉的啾啾声。它们很痛苦吗？他感到迷惑不解。

不管怎么说，水母们非常喜欢克莱德。它们簇拥着他来到一些多汁的植物丛旁，伸出长长的管子，像蜂鸟和蝴蝶那样，从花蕊中吸取蜜汁。他为什么不伸出管子来进食呢？它们感到非常诧异。看来他没有吸管，要用裙边来摄食。嗯……我们来帮助他。那个最大的水母——可能是它们的女王吧。通体是华丽的紫红色，上面点缀着金色的斑点——用她的裙边裹起一朵花，径自送到他的嘴边。克莱德满腹狐疑地张开嘴巴，女王把醇美的浆汁挤到他的舌头上。克莱德感到很不自在，水母们却为之喜形于色。它们不厌其烦地轮番把食物送到他嘴边。

克莱德和水母们待在一起，逐渐适应了它们的生活。他们之间奇怪的友谊也越发深厚了。有一次，他睡觉时，它们都走开了（后来才知道，它们在树林里采集一种刚刚成熟的果子）。他醒来以后，孤零零的，痛苦极了，就四下叫喊着它们。一会儿，它们从树林里飘飘忽忽地出来，发出啾啾的责备声：不要这么大声嚷嚷，干硬先生，你会唤醒……

它们怕唤醒什么呢？弄不清楚。只知道是某种与泥土有关的讨厌的东西。

现在，他已经能够听懂它们的许多“话”了。它们有什么意图，他总能弄清楚。而它们几乎还不能理解他。为此，它们感到很困惑，经常啾啾嗯嗯地议论：可怜干硬先生！你真聪明，简直要赶上我们水母了。不过，他的意志太脆弱了。

水母们不跳舞也不摄食的时候，就在一起做游戏。一些非常复杂、饶有趣味的游戏。克莱德注意到，高贵的女王从来不参加游戏。它喜欢飘浮在一个湖面上，像一朵巨大的芙蓉。其他的水母轮流应召到它那儿去。每当这种时刻，女王美丽的身体便放出异彩。

天再也没有下雨。空气里湿度很大，但湖泊里的水位已经开始下降，地面上露出了小片小片的干土。克莱德一再焦虑地询问，会不会再下雨。水母们半天才明白他的意思，哼着回答：

雨水来了又复去，万物生长结硕果。

“万物也包括水母吗？”他问道，但谁也不回答他。

水母们排起队，开始了新的游戏。大家紧密地靠在一起，躬着腰，发出咆哮般的鸣声。那声音里充满了恐怖。克莱德听了一会儿，断定这是战歌：

“弟兄们，大敌当前，坚强起来！可恶的——可恶的土虫正在逼近。团结起来，打垮它们！决不让它们侵害我们的后代！消灭它们！打死它们！”

这时，女王从湖面上向它们飘了过来。克莱德发现它的整个身体往下坠着，显得很沉重。原来是装满了卵。水母们激动得翩翩起舞。女王抵岸了。有几个水母上前展开身体，组成一副担架，簇拥着女王向前。其余的水母组成卫队，护送着女王浩浩荡荡地向岩洞进军。克莱德猜想，女王将在那里产卵。战歌般的鸣声益发响亮起来，水母们显得紧张、不安。克莱德远远地跟着大队人马一起前进。

到了山丘前，女王好不容易才把臃肿的身躯从洞口挤了进去。水母们立即排列起来，用自己的身体把岩洞的每一个出入口严严实实地堵上。前后还不到一分钟。

天气变得闷热、干燥。所有的绿色植物都开始枯萎、凋谢。干土的面积在不断地扩大，眼看就要超过水域的面积了。干涸的泥土中聚积着成堆的土虫，有些又粗又长，有些又细又短，犹如彩色的线段。土虫越来越多，数以百万计地聚在一起，那情景真叫人恶心，尤其是它们聚到一块，腾起土浪，向着小山丘蠕动的时候。克莱德来回走动，使劲践踏，完全无济于事。土虫拚命地加快速度，滚滚向前，朝着水母的防线掀起一阵阵稠乎乎的浪潮。

克莱德感到恶心极了。他不知道这些缺少自卫能力的水母将做出什么样的反应。土虫接近防线了。只见水母们躬下腰，颤动着身体，突然放出一道闪光的电弧。土虫进攻的浪头向上掀了一下，就卷退了下来，成堆地倒毙了。那电弧是哪儿来的呢？克莱德思忖着。那只能是水母们意志力的集中表现。

残存的土虫垂死挣扎着翻滚蠕动，似乎要各自逃命。但它们很快又重新聚集起来，再次掀起稠乎乎的进攻浪潮。

这就是水母们早已准备迎接的战斗。土虫的进攻在这堵电墙面前一次又一次地被击退。水母们顽强地固守着阵地，但已经相当疲倦，甚至有点萎缩了。轮番的进攻用尽了它们的气力，而它们的敌人仍然凶猛如前。

一道特别强烈、耀眼的闪电以后，一个褐黄色的水母猝然倒下了，虚弱地抽搐着。其他水母迅速地把它移到一边，补上空缺。就趁着这短暂的一刻，一小股土虫冲过防线，一窝蜂地钻进了岩洞。

克莱德走上前去，对浴血奋战的水母们大声说：“兄弟们，让我来助一臂之力！”也不知道它们听懂没听懂，只听到它们低声鸣叫：

顽强战斗，驱除土虫；保住幼卵，传种接代；粉身碎骨，在所不惜。

又是一股土虫蠕动着冲过来。水母们重新振作，准备迎敌。克莱德不想再看到电击的场面，从侧面越过防线进入岩洞。

洞里情况糟透了。女王产完了一大堆卵，正精疲力尽地躺在克莱德的标本袋上。那些圆溜溜的卵子和克莱德早先看到的“炮弹”一模一样，只是外壳柔软而透明。水母卵无疑是土虫至佳至美的珍肴，难怪它们不惜成千上万的牺牲，拚命发起进攻。那股已经进洞的土虫正在啃咬蛋壳，要往里钻……这是一场争时间的战斗。

“抬一下身，”他对女王说，“现在用得着这些袋子了，亲爱的女王。”

标本袋是用非常结实、高度绝缘的人造革制造成的。水母卵比他想象的要结实些。他把土虫一条条拿开，把卵放进袋子，再把袋口牢牢扎上。最后一只袋子扎上口时，女王吹出一声尖厉的口哨。洞外回响了一声同样的口哨。战斗结束了。

克莱德无从知道，水母们是不是真的理解是他救了它们。当他陪伴着女王走出岩洞时，所有的水母（“褐黄”除外，它已经死了）正在按一种令人作呕的习惯庆祝胜利。它们纷纷把管状的嘴伸到地上，像吃面条似的吸食土虫。

像以往一样，它们也给他送上一份。把死虫子往肚里咽？克莱德想都不敢想。

吃饱虫子，它们到土坑边喝水，然后，躺倒在一棵亭亭如盖的大树下，显然是疲劳了。他返回山洞，把已经变硬、不再怕土虫咬的水母卵取出来，

小心地堆放好。然后，用标本袋在大树下铺成一张小床，躺在床上睡着了。也不知道睡了多久。

强烈的光线刺激着他的眼睛，他醒了。大树的亭盖已经不复存在，巨大的树叶耷拉在树枝上，枯萎了。所有的植物都在同样地死去。水母们呢？难道这些色泽晦暗、看上去黑乎乎的小堆堆，就是那些鲜艳夺目、欢乐无比的水母吗？

“醒一醒，”他推了推身边瘦小干瘪的女王，大声叫道，“你们再这样待下去要干死的！赶紧回洞，我给你们找水去。”

水母的意志力已经变得极其衰微。女王挣扎着伸出了一支紫色的触角，发出幽幽嗯嗯的声音。克莱德费了好大劲儿才听清这么几句：

“啊，你还在这儿，干硬先生。你目睹我们出世，还要看着我们消亡？”

“不能死！要自救！……”克莱德心急如焚，自己也不明白说了些什么。

萎缩着的水母中又响起一阵鸣声：

我们是娇艳的一代，万物有生必有灭，留下智慧传后代。

“没有你们，我怎么办呢？你们死去似乎并不痛苦。可我又不会像你们那样下蛋，传宗接代。我又要变得孤零零的一个人了。”

女王竭尽全力抬高了身体，气息奄奄地说：“在水源全部干枯以前，你的伙伴会来接你的。现在，就是现在，我已经感觉到他们来临的震动了，在非常遥远的地方……”

克莱德再也按捺不住激动的心情。他爬到山丘的顶上，手搭凉棚眺望远方的天空，心中充满着疑虑。他勉强可以看到，绿色的天际闪烁着一道微弱的光迹。那只能是宇宙飞船。

等他回头再想找那些水母时，连影子也看不见了。除了斑驳陆离的荒漠，什么也没有。他并不感到惊异，阿尔发·阿莱夫上所有的生物，这时都已干枯、死亡，变成碎片。再过几小时，一切都将化为尘土，包含着无数种子、孢子和卵子的尘土。它们将一直等待到生命再次来临的时刻。

克莱德如受煎熬般的等待着飞船。他刚才采集了一些半枯的树叶藏在标本袋中，现在不时地取出一片吮吸残存的汁水。也就在这段时间内，他认真地思索，拿定了一个主意。

飞船的轮廓终于看清楚了，船上的人们开始向他呼叫。他看着“波莱姆”离开了飞船，一边和他通话，一边成功地着陆了。弗兰克第一个爬下飞艇，朝克莱德飞奔而来，刚跑了几步，就停下剧烈地咳嗽起来，两眼也迷糊了。

“嗨，不要扬起这么多灰。”克莱德说着走上前去。

他们紧紧地拥抱过后，弗兰克问他：“怎么全是灰？听说这里下雨了，在过了相当于地球上一千年的时间，才下了这么一场雨。所以，我们断定你仍然活着。”

“是下雨了，”克莱德说，“但后来又干了。”

“银河系真是千变万化呵！有什么情况吗？我是说，遇上这么一场千载难逢的雨，发生什么有趣的现象了吗？”

克莱德已经打定主意不吐露真情。他知道，一旦他说阿尔发·阿莱夫上有生命，必定会吸引成千上万的人前来考察，

从中牟利，最终将会糟蹋这整个环境。这里的世界太美好了，而美好的时光又是那么短促，糟蹋了实在太可惜。

于是，他淡淡地说：“全是泥浆。”

[作品赏析]

在广阔浩森、无边无际的宇宙中，有多得数不清的星球。除了我们的地球，肯定还有别的一些星球上有生命存在，甚至是非常智慧的生命，只是我们地球人还没有办法到这些星球上去访问他们，他们也没有公开地看望过我们罢了。

这篇作品中的故事发生在遥远的未来。在那时，公元 4457 年也已经是十分遥远的历史。那时人类已经在太空建造了好多个星城，居住在星城中的人们已经生下了第三代、第四代，甚至更多代的子孙。这些太空居民多数没有回过他们的老家——地球，却孜孜不倦地在宇宙中探索，试图发现其他星球的秘密。正是在这种精神的鼓舞下，太空少年克莱德·安德尔斯来到一个名叫阿尔发·阿莱夫的行星考察，想找到传说中的神秘宝藏。但送他来的飞船出了问题，不能接他走了，他被抛弃在这颗干燥荒凉、毫无生机的星球上，生命危在旦夕。正当他干渴得要死时，奇迹出现了：这个一千年才降一次雨的星球下起了大雨！于是，无限神秘奇妙的事情发生了。

这篇作品想象大胆而奇特，具有浓厚的童话色彩。其中对这颗行星由荒凉到繁荣的过程的描写，对那些得到雨露后突然间疯狂生长的动物、植物的描绘，对那些充满智慧的“水母”的生活、娱乐和斗争的描述等，都非常生动别致，就像孩子眼中的世界一样神奇、瑰丽、五彩缤纷，既神秘诱人，又新鲜有趣。此外，对太空少年机敏顽强的形象和紧张惊险的宇宙探险生活的描绘，也使作品增添了诱人的魅力。

数学家

[美国]阿塞·费尔德曼

他们在花园里。泽妮亚·霍金斯对她9岁的女儿说：“佐，别再跑来跑去了，让爸爸给你讲个故事。”

佐在吊床上坐下来，问道：“是真实的故事吗，爸爸？”

“我要给你讲的是一个千真万确的故事。”德雷克·霍金斯捏了一下她粉红的脸颊说道，“你听，2011年以前，也就是1985年——用当时地球上的日历计算——天狼星上的一个生物部落侵犯了地球。”

“爸爸，那些生物是什么样子的呢？”

“在许多方面都像人。它们都有两只手臂，两条腿，人有的其他一切器官他们也都有。”

“爸爸，天狼星生物和人有什么不同吗？”

“有。它们各有一对翅膀，长满了绿色的羽毛，羽毛是从肩膀上长出来的。还有一条长长的紫色尾巴。”

“那一群生物总共有多少呢，爸爸？”

“不多不少，三百万零四十一个男成人，三个女成人。那些生物首先出现在地球上的撒丁岛上。五个星期以后，它们成了整个地球的主人。”

“爸爸，地球上的人不反抗吗？”

“他们用子弹、普通炸弹、超级原子弹和瓦斯，和侵略者进行战斗。”

“爸爸，那些武器都是什么样子的呢？”

“那些武器早就绝迹了。它们被统称为‘弹药’。人类就用那些武器互相交战。”

“爸爸，他们不像我们现在用思想进行战斗吗？”

“不。我刚才说过，他们用枪。但是来自天狼星的侵略者对弹药有‘免疫力’。”

“‘免疫力’是什么意思呢？”

“意思就是不会受到伤害。后来人类就试用细菌，对付天狼星上来的生物。”

“细菌又是什么东西呢？”

“是很小很小的病菌。人类想把病菌注入侵略者的体内，使它们生病、死亡。但是病菌对天狼星上的生物完全不起作用。”

“爸爸，继续讲下去。那些生物在整个地球上到处横行，就从这里继续讲下去。”

“你应该知道，那些外星人比地球上的人聪明得多。实际上，那些侵略者是整个星系里最了不起的数学家。”

“星系是什么东西？数学家是什么意思？”

“星系指的是银河系。数学家就是擅长度、量、衡的人，很善于计算。”

“爸爸，侵略者把地球上的人全都杀光了吗？”

“没有全部杀光。它们杀害了很多人，但也有很多人受到奴役。外星人使用人类，就像过去人类使用牛马一样。它们把一部分人当工人使，把另一部分人杀来吃。”

“爸爸，那些外星人讲什么语言呢？”

“讲一种很简单的语言，但是人类永远掌握不了那些语言。侵略者比人聪明得多，它们掌握了地球上的一切语言。”

“地球上的人把那些侵略者叫做什么呢，爸爸？”

“叫它们‘天使魔鬼’，一半是天使，一半是魔鬼。”

“爸爸，天使魔鬼奴役人类之后，地球上的一切又恢复平静了吗？”

“平静了一阵子。后来，一些最勇敢的人，由一个名叫诺奥尔的人率领，逃到格陵兰内地。这个诺奥尔是一个精神病医生，是地球上第一流的精神病医生。”

“精神病医生是什么呢？”

“是专门和思想打交道的人。”

“那么，他一定很有钱。”

“他是地球上最有钱的人。诺奥尔经过深思熟虑以后，想出一个让地球摆脱天使魔鬼的办法。”

“爸爸，什么办法呢？”

“他提出一个完善的办法——给天使魔鬼注入人的感情。”

“注入是什么意思呢？”

“就是给它们灌满，并且让它们自己也意识到。”

泽妮亚打断他的话：“德雷克，你讲得太玄乎了，孩子怎么能理解得了？”

“不，妈妈，”佐说道，“爸爸的解释我听得懂。你别插嘴了。”

德雷克继续说道：“诺奥尔就这样给天使魔鬼们注入了爱、恨、野心、嫉妒、怨恨、羡慕、失望、希望、羞耻等各种感情。天使魔鬼们的行为很快就变得和人一样了。十天以后，可怕的内战消灭了天使魔鬼人口的三分之二。”

“爸爸，天使魔鬼自相残杀，全部死光了吗？”

“差不多死光了。最后有一个叫扎利巴的，出来鼓吹一切天使魔鬼都是兄弟。于是，侵略者立刻转变，停止争吵。地球上的人受到了更加残酷的奴役。”

“爸爸，事情闹成这样，诺奥尔和他的追随者在格陵兰不是很伤心吗？”

“是伤心了一阵子。后来，诺奥尔进行了最后摊牌。”

“爸爸，什么叫摊牌，是俚语吗？”

“是的，意思就是最后的较量。这是他一张备而未用的王牌，准备在其他一切手段都失败的情况下使用。”

“爸爸，我懂了。不管对方使出什么花招，这办法都能获胜。爸爸，他们的王牌是什么呢？”

“诺奥尔给天使魔鬼们注入了怀乡病。”

“什么是怀乡病？”

“就是思家病。”

“爸爸，诺奥尔真聪明。这就是说，天使魔鬼们全都想要飞回老家去。”

“正是这样。有一天，所有的天使魔鬼，一支浩浩荡荡的队伍，鼓动它们的巨大绿翼，在北美黑山集合，在特定的信号统一指挥下，全都从地球上飞走了。所有地球的人都唱道：‘老天赐福，老天赐福，我们得救了！’”

“爸爸，所有的天使魔鬼全都从地球上飞走了吗？”

“没有全部飞走。还留下两个小天使魔鬼，一男一女，两岁，是在地球上出生的。它们和其他所有的天使魔鬼一起飞向天空，但是飞到大气上限时，

它们犹豫了，逃跑了，飞回了地球。它们的名字叫齐佐和齐泽。”

“爸爸，齐佐和齐泽后来怎样了呢？”

“它们和一切天使魔鬼一样，也是了不起的数学家。后来它们繁殖起来了。”

佐笑了，激动地拍打着她的双翼说：“爸爸，这故事真好听！”

[作品赏析]

乍看起来，这篇作品似乎只是为哄小孩不哭不闹而讲的怪诞故事，充满了随心所欲、不着边际的幻想。但就通过这离奇、曲折的古怪故事，作品表现了人类对现实世界的不满，对未知世界的恐惧以及对人类前途的迷茫等情绪。

9岁的小姑娘佐生活在距1985年两千多年以后。那时，她的爸爸为了让她不再在花园里跑来跑去妨碍妈妈的工作，便给他讲了1985年发生在地球上的所谓“千真万确的故事”——天狼星上的一群长着绿色翅膀和紫色尾巴的生物来到地球。它们比地球人聪明得多，是整个银河系中最了不起的数学家，因此，人类无论是用弹药、细菌攻击它们，还是用人的情感挑动它们互相残杀，都不能征服它们。它们成了地球人的主人，像对待牛马一样奴役、屠杀、吞吃地球人。最后，它们被怀乡病驱使离开了地球，留下一对小“数学家”。佐便是它们的后代，她也长有一对翅膀。她听的，正是她的祖先征服地球人，然后又被地球人征服的故事。

这篇作品通篇是佐和爸爸的对话，佐不停地发问，爸爸耐心地解答，完全是大人给孩子讲故事时常见的情景，让人感到自然而亲切。作品中充满大胆神奇的幻想，尤其能吸引儿童的注意力，使孩子觉得趣味无穷。

百万年郊游

[美国] 雷·布雷德伯里

不知怎的，妈妈忽然提起，也许全家喜欢出去钓鱼。但那不是妈妈的话。提摩西知道这点，那是爸爸的话，妈妈莫名其妙地替他说了出来。

爸爸在一堆火星卵石上踢蹬着双脚，然后表示同意。于是，立刻出现了一阵忙乱的欢叫，野营帐篷很快装进了袋子和箱子，妈妈穿上了旅行短裤和衬衫，爸爸用颤抖的手装满烟斗，眼睛望着火星的天空，三个男孩子叫着跳上汽船，除了提摩西外，谁也没有真正看着爸爸和妈妈。

爸爸按一下电钮。船发出的嗡嗡声直冲云霄。水向后涌，船向前行，一家人高声欢叫：“好哇！”

提摩西和爸爸坐在船后，小手放在爸爸多毛的大手上面，运河弯弯曲曲。他们是从地球乘小型家庭火箭到此地降落的。提摩西记得，离开地球的前一天晚上，他们又忙又急。爸爸不知用什么方法从某个地方搞来一支火箭，说是要到火星上去度假。那真是一次旅程遥远的度假，但是因为两个弟弟的原因，提摩西什么都没说。他们来到了火星，而且现在的第一件事——或许他们是这样说的——是出去钓鱼。

汽船沿着运河向上行驶，爸爸眼里露出奇怪的目光。这是提摩西难以描绘的一种目光。它闪闪灼灼，像是一种欣慰。它使得他那深深的皱纹含有笑意，而不是忧虑或哭泣。

船转了个弯，冷却的火箭便看不见了。

“我们要走多远？”罗伯特用手击水，看上去像是一只小螃蟹在紫色的水里跳跃。

爸爸吐了一口气，说：“一百万年。”

“啊！”罗伯特惊叫。

“看呀，孩子们！”妈妈用柔软纤长的手指指着说：“那里有一座废城。”

他们以热切期待的眼神看着那座废城孤零零地躺在那里，像是睡在夏日的酷热沉寂之中——照火星气象员的预报，这正是火星的夏天。

爸爸看上去似乎很高兴那是一座废城。

那是一片散落废弃的粉红色石块，默默地躺在一个突起的沙丘上面；还有一些倾倒的石柱，一个孤立的神祠；然后又是连绵的沙地，数里之遙空无一物。运河四周是一片不毛之地，它的上面则是一片蓝色的空漠。

恰在这时，一只小鸟飞起，像是一块小石子飞越一个蓝色的池塘，落入深处，影消形潜。

爸爸看见飞鸟，脸上露出惊恐的表情。“我以为是一枚火箭呢。”

提摩西仰望着深海似的天空，想看看地球，想看到他生下之后的战争、圯城以及互相杀戮的情景。但他什么都没看见。战争极其遥远，犹如两只苍蝇在一座巨大而静寂的教堂中拚死相斗，毫无意义。

威廉·托玛斯擦了擦前额，觉得他儿子的手放在他的臂上，像一只兴奋的小蜘蛛一般。他微笑着对儿子说：“怎么样，提摩西？”

“很好，爸爸。”

提摩西不知道他身旁的这个成年人心里在想些什么。这人有一个很大的鹰钩鼻子，皮肤晒得黝黑，脱了皮——一双热情的蓝眼睛像是地球上的玛瑙

弹子，两条粗壮的长腿穿着宽大的马裤。

“爸爸，你这样聚精会神地看什么？”

“我在寻找地球上的逻辑、常识、好的政策、和平与责任。”

“那些全在上边吗？”

“不，我并没有找到。再也没有了。也许永远不会再有了。也许我们自己骗自己，以为曾经有过这些东西。”

“哦？”

“看那条鱼。”爸爸指着说。

三个孩子同声高叫，伸着脖子去看，船摇晃起来。他们呜呀唉呀地惊叫。一条银环鱼从他们旁边掠过，随波动荡，忽然像彩虹似的围住食物颗粒，把它们吞食下去。

爸爸看着它。他说话的声音深沉而从容。

“就像是战争。战争漂游过来，看到食物，就把它包围起来。”

“威廉！”妈妈说。

“对不起。”爸爸说。

他们一动不动地坐着，觉着运河的流速很快，清凉澄澈，宛如玻璃一般。只有马达的嗡嗡声、水流声。太阳照着发热的空气。

“我们什么时候能看到火星？”麦克尔大声说。

“也许很快，”爸爸说，“可能在今天晚上。”

“噢，但是火星现在全灭亡了。我会让你看到一些火星人的。”爸爸略等了一会儿说。

听了这话，提摩西皱了皱眉头，但没有说话。现在，什么事情都很奇怪。休假呀，钓鱼呀，还有人们之间的表情呀。

其他两个孩子用小手搭着凉棚，巡视运河边七尺高的石岸，寻找火星。

“他们是什么样子？”麦克尔问。

“你看见他们就知道了。”爸爸像是在笑，而提摩西看见他脸上的血管在跳动。

妈妈苗条俊秀，金黄色的头发盘在头上，用头巾包住。眼睛像是运河里清凉的深水，差不多是紫色的，又带一点儿琥珀的光泽。你可以看到她的心思在眼里转动，像鱼一样——有的光明，有的黑暗，有的快，有的慢；有时，她抬头看地球的时候，眼睛只有颜色。她坐在船头，一手放在船舷上，一手放在穿着深蓝色裤子的膝上。她那被太阳晒过的脖子上，有一条黑白分明的界线，松开的衬衫开领处像一朵白花。

她不停地注视着前面，想看看有什么东西，但却看不清楚。她回头看看她的丈夫，从他沉思的眼睛里，她看到了他们的前途。既然他在沉思中反映出他自己的决心，她的脸色便平静了下来。她接受了丈夫的决心，转过身来，突然明白了自己要寻找的究竟是什么。

提摩西也在看。但他看见的只是一条笔直的运河，一道紫色的流水穿过一片宽阔的浅谷，两侧是光秃秃的小山，直达天际。这条运河很长很长，经过了许多干枯的城市，一百个或者两百个昼夜都在做梦的城市……

他们这一次旅游——这一次钓鱼，走了几百万里。火箭里有一支枪。这是一次休假，但为什么把那么多食物，足够他们用好多年的食物，藏在火箭附近呢？在休假的幕后决不是温柔的笑脸，而是某种严肃的、甚至令人害怕的东西。提摩西无力揭开这层帷幕。其他两个孩子，一个10岁，一个8岁，

则根本不理睬这些。

“还不见火星。真烦！”罗伯特两手捧着下巴，怒视着运河。

爸爸手腕上带着一个原子无线电机。无线电机依照旧的原理工作：你把它紧贴在自己的耳朵下面，它就向你传出歌声或讲话声。爸爸此刻正在倾听。他的面孔像是一座火星废城，全部坍塌，木然如死。

然后，他把无线电机递给妈妈听。妈妈张着嘴巴，感到愕然。

“什么——”提摩西询问，但没说完他想说的话。

因为这时出现了两次极大的、震撼心灵的爆炸，接着又出现了五六次较小的爆炸。

爸爸突然抬起头来，立刻加快了船行的速度。船向前跳跃、颠簸。疾速行驶。这使罗伯特从愤怒中惊醒，也使麦克尔惊喜欢叫，抱着妈妈的腿，望着河水汹涌流过。

爸爸转动航向，减低速度，把船驶进运河的一条支流，在一个古老倾圮的石码头停下。船猛然碰到码头，使他们全部向前倾倒，但谁也没有受伤，而且爸爸已经回过头，想看看运河上的水波是否会暴露他们的藏身之处，层层水波交叉，碰着石头又折回去，互相重叠，在阳光下粼粼闪闪。渐渐地，水波全部消失。

爸爸仔细地听着。其余的人也都在听。

爸爸的呼吸，像是拳头打在冷湿的码头石块上的回声。妈妈呆在荫处，眼睛注视着爸爸，看下一步有什么迹象。

爸爸放松下来，吐了一口气，自己对自己大笑。

“当然是火箭。我太紧张了。那支火箭！”

麦克尔说：“出了什么事，爸爸？出什么事了？”

“哦，我们刚让火箭炸了，没什么事。”提摩西说，尽量装出无所谓的样子，“从前我听过火箭爆炸。我们的火箭刚刚炸掉。”

“我们为什么要炸掉我们的火箭？”麦克尔问，“为什么呢，爸爸？”

“这是一种游戏，傻子！”提摩西说。

游戏！麦克尔和罗伯特很喜欢这“游戏”二字。

“爸爸安排炸掉它的，为了不让人知道我们的降落地点，也不让人知道我们到哪里去了！万一有人来寻找我们——明白吗？”

“噢！秘密！”

“我被自己的火箭吓了一跳。”爸爸对妈妈说，“我太紧张了，以为还有别的火箭，真是太傻了。不过，也许还有一个，倘若爱德华夫妇能乘他们的飞船飞到这里的话。”

他把微型无线电机又放到耳边。两分钟过后，他突然把手放下，就像放下一块破布似的。

“终于完了，”他对妈妈说，“原子射线上的播音刚刚停止。所有其他的世界广播电台也全都完了。过去几年里只剩下两三处，现在空中已经完全沉寂。很可能要永远沉寂了。”

“多久呢？”罗伯特问。

“也许——你的重孙子会再次听到广播。”爸爸说，他默默地坐在那里。孩子们也感染上他的恐惧、颓丧、失望和承认真实的心情。

最后他又把船驶出，开向运河，继续沿着他们原先出发时的方向前进。天色将晚，太阳已经下落，他们前面出现了一连串的废城。

爸爸温和安静地跟他的儿子们说话。过去，他常常对他们疾言厉色，不和他们亲近，这时却抚摸着他们的头，说一两句话。

“ 麦克尔，挑选一个城。 ”

“ 你说什么，爸爸？ ”

“ 挑选一个城，孩子。我们经过的任何一个城都行。 ”

“ 好吧， ” 麦克尔说， “ 可我怎样挑选呢？ ”

“ 挑选你最喜欢的。罗伯特和提摩西，你们俩也选，选你们最喜欢的城市。 ”

“ 我要一个有火星人居住的城市。 ” 麦克尔说。

“ 你会得到的， ” 爸爸说， “ 我保证你会得到。 ” 他对孩子们说话，眼睛却看着妈妈。

他们在 20 分钟之内经过了 6 个城市。爸爸没有再提爆炸的事；他似乎一心一意地和孩子们逗趣，使他们高兴。

麦克尔喜欢他们经过的第一座城市，但这个意见被否决了，因为每一个人都不太相信迅速的初步判断。第二个城市谁都不喜欢。那是一个地球人的移殖区；城由木头造成，已经烂成了木屑。提摩西喜欢第三个城，因为它很大。第四个和第五个城太小。第六个城引起了每个人的赞美，连妈妈也跟他们一起说：“ 嘿！多好！你们看！ ”

城里依然矗立着五六十个高大的建筑，街道上尘土虽多但有路面，你可以看到广场上一两个古老的喷泉在喷水。那是唯一有生命的东西一夕阳中喷出的泉水。

“ 就是这座城。 ” 大家异口同声地说道。

爸爸把船驶到一个码头，从船里跳了出来。

“ 到了，这就是我们的地方，从此以后我们就住在这里！ ”

“ 从此以后就住在这里？ ” 麦克尔大惑不解。他站起来，四面看看，然后转过身，惊愕地向后看火箭降落的地方。“ 火箭怎么办？明尼苏达州呢？ ”

“ 就在这里。 ” 爸爸说。

他把微型无线电机放在麦克尔的耳边：“ 你听。 ”

麦克尔仔细地听。

“ 什么都没有。 ” 他说。

“ 对，没有声音。一点儿声音都没有。再也没有明尼亚波利，再也没有火箭，再也没有地球。 ”

麦克尔仔细地考虑这个可怕的消息，然后开始低声啜泣。

“ 先别哭， ” 爸爸立刻说， “ 我会给你更多更好的东西，麦克尔！ ”

“ 什么？ ” 麦克尔感到奇怪，忍住了眼泪，但是，如果爸爸这次说的跟第一个消息一样坏，他的眼泪一定会继续流下来。

“ 我要把这座城给你，麦克尔。它是你的了。 ”

“ 我的？ ”

“ 给你和罗伯特与提摩西，给你们三个，归你们三个所有。 ”

提摩西从船里跳了上来。“ 你们看！全是我们的！整个城都是我们的！ ” 他在和爸爸一起演戏，演得像真的一样，以后，等到一切事情安排就绪以后，他可以躲起来大哭一场。但是现在，仍然是在演戏，仍然是一家人出来郊游，另外两个弟弟一定要一起参加。

麦克尔和罗伯特一起从船里跳出。他们扶着妈妈来到码头。

“小心你们的妹妹。”爸爸说。当时谁也不知道他的意思，后来过了些时候才明白。

他们快步走进这个粉红色石筑的大城。他们一边走，一边悄声耳语。因为寂静的废城使你只敢小声说话，注视着太阳落下。

“大概5天以后，”爸爸平静地说，“我要回到我们的火箭那里，把藏着的食物运来。我也要找找爱德华和他的妻子，以及他们的女儿们。”

“女儿们？”提摩西问，“几个？”

“4个。”

“我看以后会引起麻烦。”妈妈慢慢地点了点头。

“女孩子。”麦克尔作了个鬼脸，像是一个古老的火星人的石像，“女孩子！”

“他们也是乘火箭来的？”

“是的，如果他们能够到达的话。家庭火箭是为到月球旅行造的，不能到火星上来。我们能来到这里，完全靠的是运气。”

“你从什么地方搞的火箭？”提摩西低声说，因为另外两个孩子正跑在前面。

“我藏起来的，藏了22年，提摩西。我把它藏起来，希望永远不要用它。我想我本该把它交给政府去打仗，但我总是想到火星……”

“还有一次郊游！”

“是的。我告诉你一个只有你我知道的秘密。当我看到地球上的一切那将灭亡的时候，在我等到最后一刻之时，我就把一切都准备好了。爱德华也藏了一枚火箭，但我们决定分开走，这样更安全，免得万一有人把我们打下来。”

“你为什么要把火箭炸掉，爸爸？”

“这样做，我们就永远不能回去了。而且，如果那些坏人有谁到火星上来，他们就不知道我们呆在这里。”

“那就是你总是抬头观望的原因吗？”

“是的，那是一件傻事。他们永远不会追来。他们没有追逐我们的工具。只不过我过于小心罢了。”

麦克尔跑了回来：“爸爸，这真是我们的城吗？”

“可以说整个星球都属于我们，孩子，整个星球。”

他们站在那里，他们是山之王，丘之主，他们是周围一切的主宰，他们是不容置疑的帝王。他们想了解作为一个世界主人的意义，想了解世界究竟有多么辽阔。

在稀薄的大气中，夜来得很快。爸爸让他们在广场的喷泉旁等候，然后回到船上，用他那双大手抱了一大捆文件回来。

在一个旧庭院里，他把文件放在一堆，点火烧着。他们全都围着火，一边取暖，一边欢笑。提摩西看着火焰吞食纸上的小字时，小字像是受惊的动物似的跳跃。烧焦的纸像是老人的皮肤，上面布满无数烧焦的字：

“政府公债；1999年商业曲线示意表；宗教偏见；一篇论文；后勤学；美洲团结问题；1998年7月8日股票市场报告：战争文摘……”

爸爸一定要把这些文件带来，就是为了这个目的。他坐在那里，洋洋自得，一张一张地把它们扔到火里，一边告诉孩子们所有这些意味着什么。

“现在我应该告诉你们一些事情。我想过多地对你们隐瞒是不公平的。”

不知道你们懂不懂，但即使你们只懂一部分，我也必须告诉你们。”

他把一张纸丢到了火里。

“我所烧的是一种生活方式，正如现在地球上的生活方式已经烧光了的情况一样。如果我像一个政客讲话，请你们原谅。不过，我从前毕竟当过省长，而且公正清廉，很为他们所嫉恨。地球上的生活从未专心致志于好事。科学往前跑得太快，人们在机械的世界里迷失了方向，像是一群孩子做好玩的东西；人们制造直升飞机、火箭，强调错误的东西，强调机器而不强调如何使用机器。战争越来越大，终于毁灭了地球。这就是无线电机寂然无声的原因。这就是我们要逃避的事情。

“我们十分幸运，因为没有剩下什么火箭。现在你们该知道这根本不是出来钓鱼。我没有早些告诉你们，地球完了。几个世纪之内不会再有星际间的旅行，也许永远不会有了。但是，那种生活方式证明它本身是错误的，并且自己毁灭了自己。你们还小，我要每天对你们说这些话，一直到你们完全明白为止。”

他停下来，又往火里扔了几张纸。

“现在只剩下我们自己了。只有我们和几天之内能到达这里的其他少数人。我们这些人完全可以从头开始，抛开地球上的一切，走一条新的道路——”

火焰突然向上跳跃，像是强调他讲话的意思。然后，除了一张以外，所有的纸都烧光了。地球上的一切法律和观念统统烧成了灰烬，不久就会被风吹散。

提摩西看着爸爸丢进火里的最后一张纸。那是一张世界地图，它在火里卷缩、弯曲，然后烧着，完了——像一只热乎乎的大黑蝴蝶。提摩西转过身去。

“现在我要带你们去看火星人。”爸爸说，“来，你们全来。到这儿来，爱丽思。”他拉着她的手。

迈克尔正在放声大哭。爸爸把他抱起来，抱着他，他们一起穿过废墟向运河走去。

运河。明天或后天，他们未来的妻子将乘船从运河上来，那些现在只知道欢笑的小女孩，将和他们的父母一起来这里。

夜幕笼罩了他们，天上出现了星星。但是提摩西看不到地球。它已经落下去了。这是要加以考虑的事情。

他们走的时候，废墟中传来一只夜鸟的叫声。爸爸说：“你妈妈和我将努力教育你们。也许我们会失败。但我希望不会失败。我们要看要学的东西很多。很多年以前，在你们出生之前，我们就计划了这次旅行。即使没有战争，我想我们也会到火星上来，在这里生活，建立我们自己的生活标准。大概要再过一百年，火星上才会真正受到地球文明的污染。现在，当然——”

他们直到运河边。运河又长又直，清凉湿润，映照夜空。

“我一直想看到一个火星人，”迈克尔说，“他们在什么地方，爸爸？你答应过的。”

“他们就在那里。”爸爸说。他把迈克尔从一个肩上换到另一个肩上，直指着下面。

火星人就在那里！提摩西开始发抖。

火星人就在那里——在运河里——从水里映射出来。那是提摩西、麦克

尔、罗伯特、妈妈和爸爸。

火星人在荡漾的水波中静静地注视着他们，寂然无声，注视了很久，很久，很久……

[作品赏析]

科学技术的发展和进步是好事还是坏事？

那么，科学技术发展到极端时，地球及地球上的人类会怎样呢？

美国作家雷·布雷德伯里的科学幻想小说《百万年郊游》向我们展现的，便是科技发展到极其先进，而人类对地球的糟蹋也达到极端残酷时的情景——地球毁灭，人类消亡，只有几个幸存者靠着“运气”逃到火星上，重新开始创造、发展。

休假与郊游本该是令人兴奋、愉快的事，但小说的主人公，少年提摩西一开始就觉察出爸爸妈妈并不轻松愉快，反倒像怀着什么阴谋似的，故意做出沉着、冷静的样子给孩子们看。他们一家是在匆忙慌乱中离开地球的，而到了火星以后的第一件事却是出去钓鱼。说是去钓鱼，但爸爸妈妈的表情却分明像是逃难。提摩西满心疑虑，但当着两个天真活泼的小弟弟，他又不便多问，只能像个观察家似的，留意着爸爸妈妈的一言一行，试图弄清这次“郊游”的真正含义。随着他的观察和思考，故事情节逐渐展开，神秘而模糊的东西被一层层剥去，最终露出事情的真实内核——地球毁灭了，他的爸爸在22年前私藏了一支火箭，使他们一家能够及时逃到火星上。他们的这一次“郊游”要持续百万年甚至更长，因为他们永远也回不到原来的家园了，只能作为火星人在这里开创一切，重新建立一种文明。

